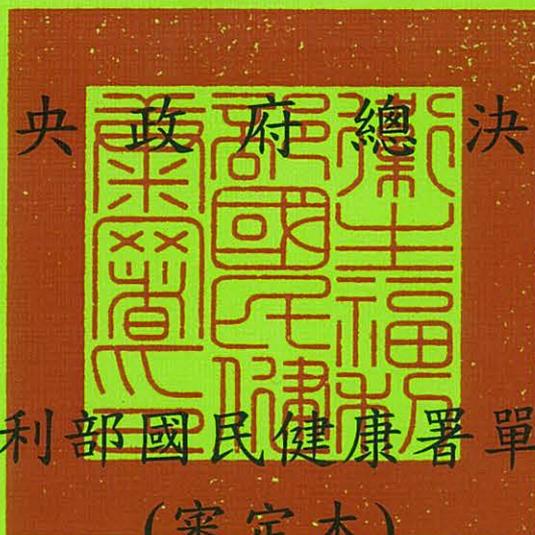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20-05)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中 央 政 府 總 決 算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單位決算

(審定本)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編印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目 錄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甲、總說明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1
二、預算執行概況	16
三、資產負債實況	22

乙、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24
二、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26
三、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28
四、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32
五、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36
六、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38
七、歲入類平衡表	40
八、經費類平衡表	41

丙、附屬表

一、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44
二、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45
三、各科目明細表：	
(一)應收歲入款明細表	46
(二)應收歲入款-本年度明細表	47
(三)專戶存款明細表	48
(四)保留庫款-本年度明細表	49
(五)押金	50
(六)保管款明細表	51
(七)代收款明細表	54
(八)應付歲出保留款-本年度明細表	55
(九)經費類經費賸餘明細表	56
四、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58
五、歲出用途別決算綜計表	60
六、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66
七、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70
八、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72
九、以前年度歲出轉入數國庫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74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目 錄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十、歲入保留數（或未結清數）分析表	76
十一、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78
十二、歲出保留數（或未結清數）分析表	80
十三、歲出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88
十四、人事費分析表	90
十五、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92
十六、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118

甲、總 說 明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一) 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1、強化科技研究，建立健康促進實證資料

- (1) 辦理跨生命週期人口群健康監測調查，建立全國及各縣市非傳染病健康監測資料，完成國人吸菸與健康危害行為等監測調查，辦理出生世代長期追蹤(兒童健康照護需求)、國民營養健康狀況變遷等調查研究。建立國民健康指標資料庫，監測國人健康現況及長期變化趨勢，提供施政目標值訂定與達成狀況追蹤之客觀依據。
- (2) 探討我國推動孕婦乙型鏈球菌篩檢服務品質及成效、母乳哺育經濟效益評估研究及外籍配偶建卡管理對其生育保健之服務成效評估研究，供施政參考。
- (3) 建立糖尿病健康促進介入模式，於收案後運用教材進行個別之衛教課程，並解決個案改變生活形態所遭遇的困難。
- (4) 分析歷年職場周全性健康促進模式之介入情形及成效，及整理國內外相關文獻，評估我國推動職場周全性健康促進推動模式之具體成效與未來發展策略。
- (5) 辦理我國職場促進身體活動量模式之研擬及成效評估，以建立我國職場促進身體活動量之模式。
- (6) 辦理「開發及建置臺灣 GIS 致胖環境監測系統」，依據 103 年計畫歸納之 4 面向 13 項致胖環境關鍵指標，建置完成致胖環境監測系統網站。
- (7) 建立高齡友善指標監測項目及定義，發展「高齡友善感受度調查」問卷。

2、促進國民健康，提供預防保健服務，早期發現，早期治療

- (1) 研議婦女健康促進措施，提升婦女健康。廣續建置婦幼健康服務體系，落實孕產婦及嬰幼兒健康管理，提升婦幼、新住民、偏遠地區及特殊弱勢族群等之相關照護服務與利用。
- (2) 完成「更年期友善醫療院所工作手冊」編修、辦理 24 場更年期種籽師資培訓以及提供 1710 通更年期諮詢專線服務。
- (3) 辦理衛生人員管理研習工作坊，除提升本署及縣市局所衛生人員推動衛生政策及健康傳播之專業能力，並藉此建置各縣市健康政策網路行銷策略平台，促進業務交流，為民眾打造真正的健康新生活。
- (4) 提供油症患者免費健康檢查服務及補助油症患者健保門診部分負擔、第一代油症患者健保住院部分負擔醫療費用，並辦理油症患者健康情形追蹤。
- (5) 透過醫療院所提供 10 次孕婦產前檢查、7 歲以下兒童定期健康檢查與保健諮詢指導，落實婦幼健康照護，以及提供 40-64 歲成人每三年一次、65 歲以上成人每年一次等之健康檢查，期以早期發現疾病，及早治療。
- (6) 預估接受孕婦產前檢查共 191.8 萬人次；預估接受兒童預防保健服務共 112.3 萬人次；預估接受成人預防保健服務共 207.8 萬人次。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1.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一本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科技發展工作 01 國人健康 監測研究	促進國民健康	辦理國民健康相關調查研究 一、「健康危害行為監測調查」、「國人吸菸行為調查」、「施政知曉度、滿意度」 二、學生健康行為調查 三、台灣出生世代研究規劃設計與研究分析計畫(104 年度後續擴充) 四、兒童及青少年行為之長期發展研究計畫第十五次追蹤調查特約訪問員勞務案。	<p>已完成下列事項：</p> <p>一、「健康危害行為監測調查」成功訪問個案數 24,723 案、有效接通訪問成功率 65.3%。</p> <p>二、「國人吸菸行為調查」成功訪問個案數 26,052 案、有效接通訪問成功率 70.7%。</p> <p>三、施政知曉度、滿意度電話調查成功訪問個案數 1073 案、有效接通訪問成功率 58.6%。</p> <p>已完成。</p> <p>本案應訪在籍學生 6054 案，實際調查學生 5474 案，完訪率達 90.4%。</p> <p>已完成下列事項：</p> <p>一、完成先驅研究(12 歲兒童)調查執行模式及調查問卷設計。</p> <p>二、完成第二、三階段正式調查之 9-10 歲兒童電話訪問，分別為 6,591 案及 3,549 案，其相對完訪率為 94.5%與 95.5%</p> <p>三、完成學齡兒童健康圖像初稿撰述計 10 章節包括兒童生長、社會心理發展、韌性、特殊兒童發展、兒童日常生活、家庭、學校、新住民等。</p> <p>四、完成調查資料分析與發表。</p> <p>已完成，本案應訪 2,192 案，完訪 1,910 案，完訪率達 87.1%。</p>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02 重要婦幼健康問題之研究調查與改進	透過研究調查及國際交流改進婦幼衛生問題，以確保母子健康。	五、青年世代長期追蹤調查	已完成。 完成正式世代研究基線調查，計172所學校完成校園施測，取得同意書20,035人，實際完訪18,592人，取得同意並完訪率93%。另以103年前驅世代進行第一次追蹤訪查完訪534案，完訪率93%。	
		六、「國民營養健康狀況變遷調查(104年後續擴充)」	未完成，因驗收作業不及，保留經費1,050萬元。	將儘速完成驗收作業。
		七、「衛生保健電話調查計畫(104年後續擴充)」	未完成，因驗收作業不及，保留經費300萬元。	將儘速完成驗收作業。
		八、事故傷害監測資料統計與加值應用計畫	未完成，因係跨年度執行，保留經費235萬3,400元。	將依契約進度積極執行。
		一、探討我國推動孕婦乙型鏈球菌篩檢服務品質及成效。	未完成，經費計144萬7,730元。本案為第2年後續擴充計畫，因計畫書經104年1月30日會議審查結果，廠商須依審查意見修正再經複審作業，爰於104年4月17日完成簽約，執行期間為104年4月17日至105年4月16日。	將依簽約完成進度並辦理核銷。
		二、母乳哺育經濟效益評估研究。	未完成，經費計109萬364元。本案經2次流標，於104年10月16日始完成委外研究之簽約，執行期間為104年10月16日至105年10月15日。	將依簽約完成進度並辦理核銷。
		三、外籍配偶建卡管理對其生育保健之服務成效評估研究。	未完成，本案為第2年後續擴充計畫，業於104年11月6日簽奉核可採購在案，惟廠商因該校行政資源有限理由，回復不續辦104年度計畫，考量第1年成果已提出具體可行之外籍配偶建卡管理政策建議及實施方法，爰取消辦理本計畫。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03 成人及中 老年健康促進 相關議題之研究	研發具效益之健康 促進及服務推動模 式、健康政策規劃 及評估等相關業務 之研究	一、糖尿病健康促進介入 對預防代謝症狀及糖 尿病評價研究計畫 二、慢性腎臟病危險因子 世代追蹤研究	<p>已完成下列事項：</p> <p>一、建立健康促進介入模式： 於收案後運用教材進行一對一之衛教課程，如疾病、飲食、運動知識等衛教內容；並於第3個月、第6個月與第12個月進行門診追蹤；另在基線至3個月間及3個月至6個月間，以電訪諮詢方式以提供各種相關訊息，以協助個案將課程內容轉化為生活方式，並解決個案改變生活形態所遭遇的困難。</p> <p>二、完成第二階段正式試驗之初步追蹤結果；</p> <p>(一)正式試驗收案個數為342人，分別進入3個月追蹤(279人)、6個月追蹤(225人)、12個月追蹤(148人)。</p> <p>(二)完成初步效益的實證評估，及行為療法、飲食內容、運動等介入項目的成效檢討(如血糖及HbA1c、體重、BMI及腰圍、血壓、血糖、血脂與生活習慣等)及成本效益分析。</p>	
04 社區及職 場健康傳播與 健康風險研究	委託辦理社區及職 場健康促進相關研 究計畫	一、職場周全性健康促進 模式之發展與成效評 估研究計畫。 二、發展我國職場促進身 體活動量之模式	<p>未完成，因係跨年度執行，保留經費497,507元。</p> <p>已完成：坐姿與站姿兩類職場均可依照世界衛生組織健康職場模式八大步驟執行身體活動促進計畫，但執行細則需依職場特性與文化調整。站姿職場需要政策法令規範協助說服主管，職場內工作場域分散，需分組進行評估與計畫調整。</p>	<p>儘速辦理驗收撥款作業。</p> <p>將依契約進度積極執行。</p>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05 推動癌症防治研究發展	委託辦理癌症防治相關研究	三、開發及建置臺灣 GIS 致胖環境監測系統 糞便潛血檢查一日法與二日法分析研究(101-104)104年後續擴充。	未完成，因係跨年度執行，保留經費 2,681,000 元。 未完成，係因計畫期程跨年度執行，已保留經費 1,215,000 元。	將依契約進度積極執行。 將依合約進度積極執行。
06 保健雲計畫	提供全人健康管理、預防保健雲端服務	一、公有雲擴充維護。 二、私有雲擴充維護。 三、健康促進 App 民間創新應用發展與產業合作研討會。 四、加值應用評選表揚與推廣活動。	已完成下列事項： 一、公有雲擴充維護 100%。 二、私有雲擴充維護 100%。 三、健康促進 App 民間創新應用發展與產業合作研討會。 四、加值應用評選表揚與推廣。 五、活動達成 11,012 人使用全人健康管理平台之服務並註冊成為會員。 六、輔導健康服務產業運用開放資料加值應用總案次達 18 案。 七、加值應用評選活動參與作品 18 案。 八、開放資料平台上提供之開放資料集數 118 個。 九、完成 1 本電子書。 未完成事項： 尚未完成驗收程序，保留經費 602 萬元。	儘速辦理驗收撥款作業。
07 活躍老化監測與資料整合分析	促進國民健康	一、「建構領航國際之活躍老化監測暨決策支援系統—資料庫整合與加值分析暨專案管理計畫」採購案 二、中老年身心社會生活狀況長期追蹤調查訪問員勞務案。	已完成。 成立活躍老化研究與專案管理團隊，成立專案辦公室，完成規劃四項主題式資料庫及國際指標及活躍老化相關資料庫盤點。 未完成，本案應訪 11,200 案，截至 104/12/16 階段性總完訪率為 61.9%，完訪 6,878 案，保留經費 229 萬 296 元。	將依契約進度積極執行。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08 活躍老化 相關議題之研究	推動活躍老化，探討交通、就業、社交平台等影響長者社會參與相關因子之實證研究計畫	一、糖尿病患者健康識能評量工具之發展與應用評估計畫	未完成，因係跨年度執行，保留經費 583,464 元。	將依契約進度積極執行。
		二、退休規劃與退休歷程對退休後健康狀況之影響分析	未完成，因係跨年度執行，保留經費 2,184,000 元。	將依契約進度積極執行。
		三、長者社群平台建立與使用對提高長者社交與社會參與之研究	本計畫針對第一年長者社群，發展長者 APP 耆樂通，並於台南、台中、彰化、台東等地推廣運用，並進行初步分析，執行成果符合本計畫需求。	
		四、城鄉交通系統對長者活躍老化之影響	未完成，因係跨年度執行，保留經費 1,470,000 元。	將依契約進度積極執行。
		五、中高齡就業對長者活躍老化之影響	業於 104 年 12 月 30 日議價完成，保留經費 1,774,880 元。	將依契約進度積極執行。
		六、建構本土活性活躍老化指標架構 (ACTIVE AGEING INDEX)	完成文獻問題整理、AAI 量化指標之操作型定義及可行性，並完成我國活躍老化指標初步架構建立。	
		七、高齡友善監測環境	未完成，因辦理驗收中，故來不及第三期款核撥，保留經費 909,000 元。	儘速辦理驗收撥款作業。
09 高齡友善 健康照護	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進階認證計畫	研擬設計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成效評估模式，探討機構通過認證後，在管理政策、溝通與服務、照護流程及物理環境各面向之改善情形，以及是否提升高齡病患之健康效益及醫療照護品質，期結果可作為推動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政策之實證基礎。	未完成。於 104 年底完成計畫委託，因係跨年度執行，保留經費 3,395,000 元。	將依契約進度積極執行。
10 癌症病人 健康素養	委託辦理癌症新診斷病人健康識能評估研究	建立癌症新診斷病人健康素養評量工具與評估計畫 (103-104 年) 104 年後擴充。	未完成，係因計畫期程跨年度執行，保留經費 410,100 元。	將依合約進度積極執行。
11 活躍老化 資料倉儲及決策支援系統	建立活躍老化資料倉儲及決策支援系統	完成活躍老化資料倉儲及決策支援系統之建置。	已完成下列事項： 一、104 年活躍老化資料倉儲暨決策支援系統初步平台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般行政 02 基本行政 工作維持	台北辦公室防火區 劃改善工程	辦理台北辦公室防火區劃 改善工程： 一、台北辦公室防火區劃 改善工程規劃設計監 造委託技術服務。 二、台北辦公室防火區劃 改善工程。 三、建物安檢複查申報。	<p>建置。</p> <p>二、活躍老化資料倉儲暨決策 支援系統5場教育訓練， 共35人次。</p> <p>三、活躍老化情境主題式需求 訪談</p> <p>未完成： 驗收作業不及，保留經費545 萬2,220元。</p>	儘速辦理驗收撥款 作業。
	提升衛生保健業務 之行政效率	<p>一、104年度預算管控資訊 系統擴充</p> <p>二、「SOC 監控服務-高流 量」一年服務。</p> <p>三、保健資料管理暨行政 支援系統新增及維護 案後續擴充_104年下 半年度。</p> <p>四、公文線上簽核系統維 護案_104年度</p> <p>五、網路健康傳銷效益暨 知識平台推廣計畫後 續擴充_104年度</p>	<p>已完成： 台北辦公室防火區劃改善工程。</p> <p>未完成： 規劃設計監造委託技術服務酬 金依契約規定其給付條件為經 主管機關複驗，取得查核合格證 明文件後一次付清。本署業於 104年12月送件申報，惟因屆 年底，主管機關受理案件繁多， 未能於本(104)年度結束前取得 證明文件並辦理結案；另建物安 檢複查申報費用亦因尚未取得 主管機關複查結果，未能於年度 結束前辦理結案，爰共保留經費 8萬5,000元整。</p> <p>未完成，尚未完成驗收程序，保 留經費80,357元。</p> <p>未完成，係因計畫期程跨年度執 行，已保留經費98萬5,500元。</p> <p>未完成，尚未完成驗收程序，保 留經費1,664,650元。</p> <p>未完成，尚未完成驗收程序，保 留經費1,393,200元。</p> <p>未完成，尚未完成驗收程序，保 留經費1,550,000元。</p>	<p>本案採一次付款， 已密集督促廠商洽 主管機關儘速協 助，俟申報結果通 知送達即辦理付款 結案事宜。</p> <p>儘速辦理驗收撥款 作業。</p> <p>將依合約進度積極 執行。</p> <p>儘速辦理驗收撥款 作業。</p> <p>儘速辦理驗收撥款 作業。</p> <p>儘速辦理驗收撥款 作業。</p>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國民健康業務 01 人口健康 指標監測	促進國民健康	六、104 年度硬體視訊設備維護案 管理健康監測資料外釋，編撰。	未完成，尚未完成驗收程序，保留經費 213,142 元。 已完成。 資料提供包括本署申請資料外釋案、協作中心及中央研究院提供外界申請案共計 156 案。	儘速辦理驗收撥款作業。
02 婦幼及生育保健	廣納專業資源，落實婦幼及生育保健服務。	一、人工生殖資訊管理系統維護。 二、104 年度人工生殖機構許可審核及施術醫師資格審查。 三、保健資料管理暨行政支援系統新增及維護案後續擴充_104 年下半年度。	已完成。 已完成。 未完成，驗收作業不及，保留經費 465,350 元。	儘速辦理驗收撥款作業。
03 兒童及青少年保健	辦理健康促進相關業務	辦理健康促進相關(生活化運動與健康飲食)之各節慶新聞稿與記者會及印製紙張採購等業務。	已完成，本組 104 年共發布健康體重管理新聞稿 44 篇，辦理 9 場記者會。	
04 成人及中老年保健	建立健康的支持性環境，培養健康生活型態	辦理婦女更年期賦能與保健諮詢服務計畫	一、強化婦女友善就醫環境，依「更年期友善醫療院所照護工作手冊」內容，由高雄義大醫院、台南新樓醫院、台中中山大學附設醫院與林口長庚醫院四家醫院推展「更年期友善醫療院所」。 二、更年期諮詢專線「0800-00-5107」從 104 年 02 月 10 日承辦至 12 月 31 日止，已服務 8158 通次的民眾電話諮詢，電話諮詢的滿意度為 95.9%。 三、完成更年期諮詢專線宣傳小卡的印製與發放；並於三立電視台與 11 月份 RICH 達人雜誌執行全國性宣導，以引起民眾對更年期議題的關注。 四、舉辦更年期諮詢專線工作人員與社區更年期種籽師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05 健康促進 宣導與衛生人 員訓練	衛生人員管理研習 工作坊	<p>一、辦理「衛生人員管理研習工作坊」重點如下：</p> <p>(一)健康傳播的創意行銷策略</p> <p>(二)健康政策的網路社會行銷策略</p> <p>(三)如何讓「健康促進」故事更生動？</p> <p>(四)一分鐘故事的成功秘訣</p> <p>二、各縣市衛生局負責健康促進傳播業務主管或工作同仁參加研習人員計 40 餘人，藉由本工作坊之培訓課程，提升本署及縣市衛生人員推動衛生政策及健康傳播之專業能力，以改變民眾之想法、態度及生活方式。</p>	<p>資之培訓與繼續教育 18 小時共 84 人完成認證依其服務所在地陸續辦理更年期活動或個案諮詢服務，全國共舉辦 24 場活動，1710 位民眾參與。</p> <p>已完成。</p> <p>已完成。</p>	
06 衛生所人 員線上學習	提昇衛生所相關品 質管理計畫	衛生所醫護人員線上學習 計畫	已開發視力保健、慢性病預防與控制、生育健康、健康老化、健康飲食，五大主題共 10 小時線上多媒體課程並置放於三大學習平臺(文官 e 學院、e 學中心、e 等公務園)、7 小時研討會串流影音課程(晚期癌末病人照護實務研討會、近視病友座談會、衛生局所人員教育訓練工作坊)並放置於本署 youtube 頻道及 10 本電子書放置於本署健康 99 網站。	
07 多氯聯苯 中毒者健康照 護	辦理油症患者健康 照護業務	一、油症患者健康檢查分 析及健康照護計畫。	已完成，分析 103 年油症患者健康檢查紀錄；針對縣市衛生局(所)提供油症健康照護人員辦理 1 場教育訓練，以及協助衛生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08 預防保健業務	一、委託辦理預防保健相關研究 二、辦理預防保健服務 (1) 孕婦產前檢查服務 (2) 兒童預防保健服務 (3) 成人預防保健服務	二、油症患者健康檢查實施與關懷照護計畫。	局(所)辦理 1 場油症患者團體衛教；並配合「油症患者健康照護服務條例」立法，予修正「油症患者衛教手冊」內容。 已完成，提供 690 位油症患者免費健康檢查服務。	
		三、補助油症患者健保門診部分負擔醫療費用及補助第一代油症患者健保住院部分負擔醫療費用。	已完成 104 年 1 月至 10 月共補助 14,197 人次油症患者之門診部分負擔醫療費用(至 12 月預估約 15,441 人次)、1 月至 10 月共補助 81 人次住院部分負擔醫療費用(至 12 月預估約 91 人次)。因健保署之院所申報作業時間，103 年度全年服務人次須於 104 年方可提供。	
		四、受理申請油症患者遺屬撫慰金	未完成，有 16 位已提出申請符合資格，因文件檢附不足補件中，予保留 16 位油症患者遺屬撫慰金，所需經費計 320 萬元。	俟申請案補件完成，將儘速辦理審核及撥付作業。
		預防保健服務專案管理計畫。	未完成，因係跨年度執行，保留經費 890,000 元。	將依合約進度積極執行。
		透過醫療院所提供定期的孕婦產前檢查，以早期發現懷孕各階段可能發生之合併症，確保孕婦與胎兒的健康。	已完成。	
		透過醫療院所提供 7 歲以下兒童定期的健康檢查與保健諮詢指導，以早期發現生長發育異常之兒童，並早期治療。	已完成。	
		透過醫療院所提供成人健康檢查及健康諮詢，可早期篩檢出糖尿病、高血脂、高血壓、腎功能異常等慢性疾病，以便個案能早期發現疾病，早期介入並接受適當治療，降低疾病嚴重性。	已完成。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2.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科技發展工作 01 人口健康 調查研究	促進國民健康	一、「國民營養健康狀況變遷調查(103-105年)」採購案 二、「衛生保健電話調查計畫(103年後續擴充)」 三、「建立先天性缺陷監測系統之先驅研究計畫(101年-103年)(103年後續擴充)」 四、青年世代健康行為長期追蹤研究計畫 五、調查問卷掃描影像檔案建置採購案 六、本署電腦集中採購作業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02 重要婦幼 健康問題之研 究調查與改進	透過研究調查及國際交流改進婦幼衛生問題，以確保母子健康。	一、探討我國推動孕婦乙型肝炎篩檢服務品質及成效。 二、外籍配偶建卡管理對其生育保健之服務成效評估研究。 三、婦幼健康管理系統。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03 兒童及青 少年保健研究 發展	促進國民健康	事故傷害監測系統建置與加值應用計畫	已完成。	
04 推動成人 及中老年健康 研究發展	建立重要慢性疾病之健康促進及服務推動模式；推動活躍老化，探討交通、就業、社交平台等影響長者社會參與相關因子之實證研究計畫	一、慢性腎臟病危險因子世代追蹤研究	已依照預期進度執行，完成收案、問卷、追蹤、資料處理和分析報告，進度和成果符合計畫要求： 一、完成本研究追蹤資料分析及探討腎臟病的“惡化”、“發生”的危險因子，並透過健保資料庫串連探討「糖尿病個案糖尿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p>二、退休規劃與退休歷程對退休後健康狀況之影響分析</p> <p>三、城鄉交通系統對長者活躍老化之影響</p>	<p>病藥物遵醫囑性與發生慢性腎臟病」的相關。</p> <p>二、根據追蹤期間之個案數分佈，97-100年追蹤個案完成數為10,534人 (CKD5, 885人、non-CKD個案4,649人)；而101-103年追新收個案數為4,365人(CKD2,240人、non-CKD個案2,125人)；總計14,899人。</p> <p>本研究103年度成果及後續工作重點如下：</p> <p>一、完成國內外文獻回顧、收集質性研究退休人員樣本36人，做質性訪談，並辦理問卷設計與訪視，迄104年2月2日共完訪1,526位退休人員，較原訂樣本數1,400人，超出126人。</p> <p>二、探討退休後各階段的動態變化，做為下一年年介入計畫之依據，進行追蹤調查。</p> <p>本案103年度計畫業已完成相關國內外文獻探討，開發設計問卷並針對直轄市、縣、市三種不同型態地方政府各選定3個，收集各縣市之交通形態，高齡者慣常使用之交通工具或大眾交通情形及意願，包含內外因素是否對社會參與、生活、休閒及生活滿意度等資料，透過電訪方式蒐集1611個有效樣本。104年度後續擴充為針對第一年所訂直轄市、縣、市三種不同型態地方政府選定之縣市，持續收集縣市交通系統網絡之變化，居住其中之高齡者收集使用情形及意願，對其社會參與、生活、休閒、健康及生活滿意度等資料及統計分析城鄉交通系統對於長者社會參與、活躍老化之影響程度，並與第一年進行比較。</p>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p>四、中高齡就業對長者活躍老化之影響</p> <p>五、我國主要非傳染病之疾病負擔及經濟衝擊評估計畫</p> <p>六、失智症預防策略文獻回顧計畫</p>	<p>本案 103 年度計畫完成活躍老化相關文獻回顧、國內外高齡者就業情形政策與運作、深入訪談及設計，建構量性問卷分層抽樣 1391 位有效樣本，與次級資料分析。104 年後續擴充為持續辦理問卷調查，針對中高齡者對於就業與非就業兩族群進行生理以及心理上的調查，並對不同年齡層的就業因素進行收集，包括內在因素及外在因素。統計分析中高齡者就業與否對於身心理狀況的影響程度，並對前一年之狀況做比較。分析不同年齡層的就業狀況對活躍老化之影響。</p> <p>本研究 103 年研究成果如下： 一、分析結果能與國際接軌，研究團隊選定失能調整人年 (DALY) 與健康平均餘命 (HALE) 為我國疾病負擔估計指標，依循 WHO 全球疾病負擔估計 (GHE) 分析架構，完成四項主要非傳染性疾病定義及經濟衝擊評估。 二、四項主要非傳染性疾病 2011 年盛行情形，分別心血管疾病>呼吸道疾病>糖尿病>腎臟病 三、失能調整人年 (DALY) 估計結果心血管疾病>呼吸道疾病>糖尿病>腎臟病 四、經濟衝擊部份心血管疾 病>腎臟病>糖尿病>呼吸道疾病</p> <p>本案 103 年度計畫完成失智症預防相關文獻回顧，探討糖尿病、中年高血壓、中年肥胖、老年憂鬱症、活動量不足、抽菸、低教育程度等七個常見危險因子，國內外失智症預防策略的探討，目前的預防的研究多著重於兩個方向： 一、強調失智症危險因子的重要性，希望透過降低可修正危險因子(抽菸或過重</p>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或肥胖)的盛行率，來降低未來失智症的發生率。	
			二、透過積極的介入治療，如運動訓練、飲食介入與認知訓練等手段。但目前介入性的研究結果顯示，在健康飲食部分，給予抗氧化劑、Omega-3與地中海型飲食等，並未有明確的失智預防效果，而在認知訓練與運動訓練部分則有較多的證據顯示在健康社區中老年人身上可以有效改善認知功能，但目前均未有研究證實實際上對於失智症或阿茲海默氏症的發生率的影響。	
05 社區及職場健康傳播與健康風險研究	委託辦理社區及職場健康促進相關研究計畫	一、職場周全性健康促進模式之發展與成效評估研究計畫。	已完成。	
		二、開發及建置臺灣GIS致胖環境監測系統	已完成。	
07 推動癌症防治研究發展	委託辦理癌症相關研究	一、糞便潛血檢查一日法與二日法分析研究(101-104)103年後擴充。	已完成。	
		二、建立癌症新診斷病人健康素養評量工具與評估計畫(103-104年)	已完成。	
		三、本署電腦集中採購作業	已完成。	
一般行政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一、提升衛生保健業務之行政效率	本署電腦集中採購作業	已完成。	
	二、進駐塔城街辦公室	「台北辦公室OA屏風(含配線及施工)及辦公家具採購案」及「台北辦公室新購屏風電信弱電線路安裝採購案」	已完成。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國民健康業務 08 預防保健 服務	委託辦理預防保健 相關研究	預防保健服務專案管理計 畫。	已完成。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04年度

二、預算執行概況：

(一)歲入部分—本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來源別子目	預算數 (A)	決 算 數				決算數 占預算數 之% (C)=(B)/ (A)	決算數較預算 增減數 (D)=(B)-(A)	說 明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B)			
0457300101-6 罰金罰鍰	400,000	100,000	100,000	-	200,000	50.00%	- 200,000	主要係違反菸害 防制法之罰鍰。
0457300301-5 一般賠償收入	71,000	155,891	-	-	155,891	219.56%	84,891	主要係廠商逾期 違約等罰款收 入。
0757300101-2 利息收入	-	599	-	-	599	-	599	主要係油症患者 健康照護計畫產 生之利息收入。
0757300106-6 租金收入	78,000	118,332	-	-	118,332	151.71%	40,332	主要係本署停車 場停車費收入。
0757300600-2 廢舊物資售價	50,000	62,512	-	-	62,512	125.02%	12,512	主要係出售廢舊 物品及回收物資 變賣所得。
115730090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50,000	112,614	8,640	-	121,254	242.51%	71,254	主要係追扣醫事 服務機構預防保 健費用。
1157300909-4 其他雜項收入	68,000	68,945	-	-	68,945	101.39%	945	主要係展售政府 出版品所得。
合 計	717,000	618,893	108,640	-	727,533	101.47%	10,533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04年度

二、預算執行概況：

(二)歲出部分—本年度(含第二預備金)

單位：新台幣元

工作計畫	預算數 (A)	決 算 數			決算數 占預算數 之%(F)=(E)/(A)	決算數較預算增 減數 (G)=(E)-(A)	說明
		實現數(B)	應付數(C)	合計(E)= (B)+(C)+(D)			
	保留數(D)						
5257301800-1 科技發展工作	197,623,000	138,346,090	- 47,487,550	185,833,640	94.03%	-11,789,360	
7157300100-1 一般行政	391,193,000	301,292,128	- 5,971,849	307,263,977	78.55%	-83,929,023	
7157301000-2 國民健康業務	2,325,589,000	2,299,602,386	- 4,555,350	2,304,157,736	99.08%	-21,431,264	
7157309800-2 第一預備金	10,000	-	- -	-	0.00%	-10,000	
合 計	2,914,415,000	2,739,240,604	- 58,014,749	2,797,255,353	95.98%	-117,159,647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04年度

二、預算執行概況：

(三)歲入部分—以前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來源別子目	上年度 轉入數	本年度 實現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轉入下年度數	
				金額	原因	金額	原因
100	合 計	400,000	-	-		400,000	
	0457300101-6 罰金罰鍰	400,000	-	-		400,000	
101	合 計	480,140	2,220	84,770		393,150	
	0457300101-6 罰金罰鍰	276,000	-	-		276,000	
	115730090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04,140	2,220	84,770	依據審計部104年4月1日台審部三字第1040003319號函辦理。	117,150	
102	合 計	100,000	-	-		100,000	
	0457300101-6 罰金罰鍰	100,000	-	-		100,000	
103	合 計	400,000	40,000	-		360,000	
	0457300101-6 罰金罰鍰	400,000	40,000	-		360,000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04年度

二、預算執行概況：

(三)歲出部分—以前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工作計畫	上年度 轉入數	本年度 實現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轉入下年度數	
				金額	原因	金額	原因
103	合 計	33,000,280	32,953,650	46,630			
	科技發展工作	29,894,682	29,893,422				
	05 社區及職場健康傳播 與健康風險研究	1,274,560	1,273,300	1,260			
	「103年至104年職場 周全性健康促進模式 之發展與成效評估研 究計畫」	374,560	373,300	1,260	本案採減價收受， 致有賸餘數。		
	一般行政	2,221,598	2,176,228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2,221,598	2,176,228				
	「台北辦公室OA屏風 (含配線及施工)及辦 公家具」	1,540,000	1,494,630	45,370	本案因業務需要辦 理契約變更，致有 賸餘數。		
	預防保健業務	884,000	884,000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04年度

三、資產負債實況—歲入類：

單位：新台幣元

資 產 科 目	金 額		變動% (1-2)/2	負 債 科 目	金 額		變動% (3-4)/4
	本年度1	上年度審定數2			本年度3	上年度審定數4	
111000-5 應收歲入款	1,253,150	980,140	27.85%	121300-5 應納庫款	1,253,150	980,140	27.85%
111010-9 應收歲入款- 本年度	108,640	400,000	-72.84%	121310-9 應納庫款-本年度	108,640	400,000	-72.84%
合 計	1,361,790	1,380,140	-1.33%	合 計	1,361,790	1,380,140	-1.33%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04年度

三、資產負債實況—歲出類：

單位：新台幣元

資 產 科 目	金 額		變動% (1-2)/2	負 債 科 目	金 額		變動% (3-4)/4
	本年度1	上年度審定數2			本年度3	上年度審定數4	
210100-7 專戶存款	3,075,647,302	2,667,875,421	15.28%	221000-4 保管款	3,070,201,111	2,646,128,317	16.03%
210500-5 保留庫款	0	0	-	221200-3 代收款	5,446,191	21,977,071	-75.22%
210510-9 保留庫款—本年度	58,014,749	33,000,280	75.80%	221400-2 應付歲出保留款	0	0	-
211300-1 押金	12,000	12,000	0.00%	221410-6 應付歲出保留款— 本年度	58,014,749	33,000,280	75.80%
211400-6 暫付款	0	229,967	-100.00%	221500-7 應付保管有價證 券	0	2,000,000	-100.00%
211600-5 保管有價證券	0	2,000,000	-100.00%	231100-5 經費賸餘—押金 部分	12,000	12,000	0.00%
				231110-9 經費賸餘—押金 部分—本年度	0	0	-
合 計	3,133,674,051	2,703,117,668	15.93%	合 計	3,133,674,051	2,703,117,668	15.93%

三、資產負債實況—其他說明：

預防保健業務原由中央健康保險署辦理，由健保費用支應，後因行政院健保財務多元微調方案，依行政院 94 年 2 月 18 日召開研商健保財務改革措施會議決議：「同意公共衛生支出之法定傳染病、預防保健及教學成本等經費，逐年回歸公務預算編列」，爰於 95 年起逐年改由本署公務預算支應預防保健服務醫療費用，並委由中央健康保險署代辦。本項費用係採每上、下半年預先撥付經費方式，再由中央健康保險署半年結算一次實際執行情形。

依據憲法增修條文第 10 條第 8 項、原住民族基本法第 24 條、優生保健法第 7 條及癌症防治法第 1 條，辦理有關兒童預防保健、孕婦產前檢查、子宮頸癌及乳癌篩檢、兒童牙齒塗氟及成人預防保健等 6 項預防保健服務，然因人口老化、慢性疾病盛行及民眾健康意識提升，預防保健服務量逐年增加，自 97 年起實際執行經費已大於預算數，為避免公務預算撥補健保不足數擴大，本署自 103 年度起將子宮頸癌及乳癌篩檢移由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支應，餘尚由公務預算支應之服務項目，依實際需求足額編列，兒童牙齒塗氟業務自 104 年起併同預算及不足數(5.52 億元)移由心理及口腔健康司辦理，本署累計截至 103 年底不足數共計 26.51 億元。

104 年法定預算 22.64 億元，用於支應當年費用及撥補不足數，依實際使用情形推估，104 年費用暫已足額撥付，惟預估累計至 104 年底尚有不足數約 24.89 億元，將於以後年度編列預算償還。

乙、主 要 表



本頁空白

經費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 現 數
02				04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471,000	0	471,000	255,891
	184			0457300000-9 國民健康署	471,000	0	471,000	255,891
		01		0457300100-3 罰金罰鍰及息金	400,000	0	400,000	100,000
			01	0457300101-6 罰金罰鍰	400,000	0	400,000	100,000
		02		0457300300-2 賠償收入	71,000	0	71,000	155,891
			01	0457300301-5 一般賠償收入	71,000	0	71,000	155,891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128,000	0	128,000	181,443
	196			0757300000-5 國民健康署	128,000	0	128,000	181,443
		01		0757300100-0 財產孳息	78,000	0	78,000	118,931
			01	0757300106-6 租金收入	78,000	0	78,000	118,332
		02		0757300101-2 利息收入	0	0	0	599
		02		0757300600-2 廢舊物資售價	50,000	0	50,000	62,512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118,000	0	118,000	181,559
	193			1157300000-9 國民健康署	118,000	0	118,000	181,559
		01		1157300900-0 雜項收入	118,000	0	118,000	181,559
			01	115730090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50,000	0	50,000	112,614
		02		1157300909-4 其他雜項收入	68,000	0	68,000	68,945
				經常門小計	717,000	0	717,000	618,893
				資本門小計	0	0	0	0
				合 計	717,000	0	717,000	618,893

國民健康署
別決算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100,000	0	355,891	-115,109	75.56
100,000	0	355,891	-115,109	75.56
100,000	0	200,000	-200,000	50.00
100,000	0	200,000	-200,000	50.00
0	0	155,891	84,891	219.56
0	0	155,891	84,891	219.56
0	0	181,443	53,443	141.75
0	0	181,443	53,443	141.75
0	0	118,931	40,931	152.48
0	0	118,332	40,332	151.71
0	0	599	599	
0	0	62,512	12,512	125.02
8,640	0	190,199	72,199	161.19
8,640	0	190,199	72,199	161.19
8,640	0	190,199	72,199	161.19
8,640	0	121,254	71,254	242.51
0	0	68,945	945	101.39
108,640	0	727,533	10,533	101.47
0	0	0	0	
108,640	0	727,533	10,533	101.47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4			5200000000-3 科學支出	197,623,000	0	0	0
		01	5257301800-1 科技發展工作	197,623,000	0	0	0
22			6800000000-2 福利服務支出	54,000	0	0	0
		01	6806205800-3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 困難照護金	54,000	0	0	0
24			7100000000-0 醫療保健支出	2,684,245,000	0	32,547,000	0
		01	7157300100-1 一般行政	391,193,000	0	0	32,547,000
		02	7157301000-2 國民健康業務	2,293,042,000	0	32,547,000	0
		04	7157309800-2 第一預備金	10,000	0	0	32,547,000
26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131,906,721	0	0	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31,906,721	0	0	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3,472,360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 女教育補助	3,472,360	0	0	0
			合 計	3,017,301,081	0	32,547,000	0
					0	0	32,547,000

國民健康署
別決算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197,623,000	138,346,090	47,487,550	-11,789,360	94.03
	0	185,833,640		
197,623,000	138,346,090	47,487,550	-11,789,360	94.03
	0	185,833,640		
54,000	54,000	0	0	100.00
	0	54,000		
54,000	54,000	0	0	100.00
	0	54,000		
2,716,792,000	2,600,894,514	10,527,199	-105,370,287	96.12
	0	2,611,421,713		
391,193,000	301,292,128	5,971,849	-83,929,023	78.55
	0	307,263,977		
2,325,589,000	2,299,602,386	4,555,350	-21,431,264	99.08
	0	2,304,157,736		
10,000	0	0	-10,000	0.00
	0	0		
131,906,721	131,906,721	0	0	100.00
	0	131,906,721		
131,906,721	131,906,721	0	0	100.00
	0	131,906,721		
3,472,360	3,472,360	0	0	100.00
	0	3,472,360		
3,472,360	3,472,360	0	0	100.00
	0	3,472,360		
3,049,848,081	2,874,673,685	58,014,749	-117,159,647	96.16
	0	2,932,688,434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20	05			0057000000-9 衛生福利部主管	2,881,868,000	0	32,547,000	0				
						0	0	32,547,000				
				0057300000-7 國民健康署	2,881,868,000	0	32,547,000	0				
						0	0	32,547,000				
				經常門小計	2,860,722,000	0	32,547,000	0				
						0	-1,302,473	31,244,527				
				資本門小計	21,146,000	0	0	0				
						0	1,302,473	1,302,473				
				01				5257301800-1 科技發展工作	187,503,000	0	0	0
										0	-1,302,473	-1,302,473
								0200 業務費	187,313,000	0	0	0
										0	-1,302,473	-1,302,473
	0400 獎補助費	190,000	0					0	0			
			0					0	0			
	01				5257301800-1* 科技發展工作	10,120,000	0	0	0			
							0	1,302,473	1,302,473			
					0300 設備及投資	10,120,000	0	0	0			
							0	1,302,473	1,302,473			
	02				7157300100-1 一般行政	380,721,000	0	0	0			
							0	0	0			
					0100 人事費	337,254,000	0	0	0			
							0	0	0			
					0200 業務費	41,247,000	0	0	0			
							0	100,000	100,000			
					0400 獎補助費	2,220,000	0	0	0			
							0	-100,000	-100,000			
	02				7157300100-1* 一般行政	10,472,000	0	0	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10,472,000	0	0	0				
						0	0	0				
03				7157301000-2 國民健康業務	2,292,488,000	0	32,547,000	0				
						0	0	32,547,000				
				0200 業務費	24,299,000	0	0	0				
						0	-3,665,832	-3,665,832				
				0400 獎補助費	2,268,189,000	0	32,547,000	0				
						0	3,665,832	36,212,832				
03				7157301000-2* 國民健康業務	554,000	0	0	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554,000	0	0	0				
04				7157309800-2 第一預備金	10,000	0	0	0				
						0	0	0				
				0900 預備金	10,000	0	0	0				
					0	0	0					

國民健康署
別決算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2,914,415,000	2,739,240,604 0	58,014,749 2,797,255,353	-117,159,647	95.98
2,914,415,000	2,739,240,604 0	58,014,749 2,797,255,353	-117,159,647	95.98
2,891,966,527	2,726,975,969 0	48,842,683 2,775,818,652	-116,147,875	95.98
22,448,473	12,264,635 0	9,172,066 21,436,701	-1,011,772	95.49
186,200,527	135,388,604 0	39,921,203 175,309,807	-10,890,720	94.15
186,010,527	135,198,604 0	39,921,203 175,119,807	-10,890,720	94.15
190,000	190,000 0	0 190,000	0	100.00
11,422,473	2,957,486 0	7,566,347 10,523,833	-898,640	92.13
11,422,473	2,957,486 0	7,566,347 10,523,833	-898,640	92.13
380,721,000	292,522,765 0	4,366,130 296,888,895	-83,832,105	77.98
337,254,000	254,524,753 0	0 254,524,753	-82,729,247	75.47
41,347,000	35,894,012 0	4,366,130 40,260,142	-1,086,858	97.37
2,120,000	2,104,000 0	0 2,104,000	-16,000	99.25
10,472,000	8,769,363 0	1,605,719 10,375,082	-96,918	99.07
10,472,000	8,769,363 0	1,605,719 10,375,082	-96,918	99.07
2,325,035,000	2,299,064,600 0	4,555,350 2,303,619,950	-21,415,050	99.08
20,633,168	19,277,818 0	1,355,350 20,633,168	0	100.00
2,304,401,832	2,279,786,782 0	3,200,000 2,282,986,782	-21,415,050	99.07
554,000	537,786 0	0 537,786	-16,214	97.07
554,000	537,786 0	0 537,786	-16,214	97.07
10,000	0 0	0 0	-10,000	0.00
10,000	0 0	0 0	-10,000	0.00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3,472,360	0	0	0
				0100 人事費	3,472,360	0	0	0
05				6806205800-3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顧金	54,000	0	0	0
				0400 獎補助費	54,000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31,906,721	0	0	0
				0100 人事費	131,906,721	0	0	0
				統籌科目小計	135,433,081	0	0	0
				合 計	3,017,301,081	0	32,547,000	0
						0	0	32,547,000

國民健康署
別決算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3,472,360	3,472,360	0	0	100.00
	0	3,472,360		
3,472,360	3,472,360	0	0	100.00
	0	3,472,360		
54,000	54,000	0	0	100.00
	0	54,000		
54,000	54,000	0	0	100.00
	0	54,000		
131,906,721	131,906,721	0	0	100.00
	0	131,906,721		
131,906,721	131,906,721	0	0	100.00
	0	131,906,721		
135,433,081	135,433,081	0	0	100.00
	0	135,433,081		
3,049,848,081	2,874,673,685	58,014,749	-117,159,647	96.16
	0	2,932,688,434		

衛生福利部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0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400,000	0				
					0	0					
					195		01	0457300000-9 國民健康局	400,000	0	
								0	0		
					01			0457300100-3 罰金罰鍰及息金	400,000	0	
								0	0		
					01			0457300101-6 罰金罰鍰	400,000	0	
								0	0		
					小 計					400,000	0
					0	0				0	0
101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76,000	0				
					0	0					
					194		01	0457300000-9 國民健康局	276,000	0	
								0	0		
					01			0457300100-3 罰金罰鍰及息金	276,000	0	
								0	0		
					01			0457300101-6 罰金罰鍰	276,000	0	
								0	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204,140	84,770	
								0	0		
199		01	1157300000-9 國民健康局	204,140	84,770						
			0	0							
01			1157300900-0 雜項收入	204,140	84,770						
			0	0							
01			115730090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04,140	84,770						
			0	0							
小 計					480,140	84,770					
0	0				0	0					
102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0	0				
					0	0					
					183		01	0457300000-9 國民健康局	100,000	0	
								0	0		
					01			0457300100-3 罰金罰鍰及息金	100,000	0	
								0	0		
01			0457300101-6 罰金罰鍰	100,000	0						
			0	0							
小 計					100,000	0					
0	0				0	0					
103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400,000	0				
					0	0					
		184			0457300000-9 國民健康署	400,000	0				
					0	0					

國民健康署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400,000
0	0	0
0	0	400,000
0	0	0
0	0	400,000
0	0	0
0	0	400,000
0	0	0
0	0	400,000
0	0	0
0	0	400,000
0	0	0
0	0	276,000
0	0	0
0	0	276,000
0	0	0
0	0	276,000
0	0	0
0	0	276,000
0	0	0
2,220	0	117,150
0	0	0
2,220	0	117,150
0	0	0
2,220	0	117,150
0	0	0
2,220	0	117,150
0	0	0
2,220	0	393,150
0	0	0
0	0	100,000
0	0	0
0	0	100,000
0	0	0
0	0	100,000
0	0	0
0	0	100,000
0	0	0
0	0	100,000
0	0	0
0	0	100,000
0	0	0
40,000	0	360,000
0	0	0
40,000	0	360,000
0	0	0

衛生福利部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費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1		0457300100-3 罰金罰鍰及息金	400,000	0	
						0	0	
			01		0457300101-6 罰金罰鍰	400,000	0	
						0	0	
					小 計	400,000	0	
						0	0	
					經常門小計	1,380,140	84,770	
						0	0	
					資本門小計	0	0	
						0	0	
					合 計	1,380,140	84,770	
						0	0	

國民健康署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40,000	0	360,000
0	0	0
40,000	0	360,000
0	0	0
40,000	0	360,000
0	0	0
42,220	0	1,253,150
0	0	0
0	0	0
0	0	0
42,220	0	1,253,150
0	0	0

衛生福利部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3	14				5200000000-3 科學支出	0	0
						29,894,682	1,260
		01			5257301800-1 科技發展工作	0	0
						29,894,682	1,260
		24			7100000000-0 醫療保健支出	0	0
					3,105,598	45,370	
			01		7157300100-1 一般行政	0	0
						2,221,598	45,370
			02		7157301000-2 國民健康業務	0	0
						884,000	0
				小 計	0	0	
					33,000,280	46,630	
				合 計	0	0	
					33,000,280	46,630	

國民健康署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29,893,422	0	0
0	0	0
29,893,422	0	0
0	0	0
3,060,228	0	0
0	0	0
2,176,228	0	0
0	0	0
884,000	0	0
0	0	0
32,953,650	0	0
0	0	0
32,953,650	0	0

衛生福利部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3	21				0057000000-9 衛生福利部主管	0	0
						33,000,280	46,630
		05			0057300000-7 國民健康署	0	0
						33,000,280	46,630
			01		5257301800-1 科技發展工作	0	0
						29,172,442	1,260
					0200 業務費	0	0
						29,172,442	1,260
			01		5257301800-1* 科技發展工作	0	0
						722,24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0	0
						722,240	0
			02		7157300100-1 一般行政	0	0
						162,488	0
					0200 業務費	0	0
						162,488	0
			02		7157300100-1* 一般行政	0	0
						2,059,110	45,370
					0300 設備及投資	0	0
						2,059,110	45,370
			03		7157301000-2 國民健康業務	0	0
						884,000	0
					0200 業務費	0	0
						884,000	0
					小 計	0	0
						33,000,280	46,630
					經常門小計	0	0
						30,218,930	1,260
					資本門小計	0	0
						2,781,350	45,370
					合 計	0	0
						33,000,280	46,630

國民健康署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32,953,650	0	0
0	0	0
32,953,650	0	0
0	0	0
29,171,182	0	0
0	0	0
29,171,182	0	0
0	0	0
722,240	0	0
0	0	0
722,240	0	0
0	0	0
162,488	0	0
0	0	0
162,488	0	0
0	0	0
2,013,740	0	0
0	0	0
2,013,740	0	0
0	0	0
884,000	0	0
0	0	0
884,000	0	0
0	0	0
32,953,650	0	0
0	0	0
30,217,670	0	0
0	0	0
2,735,980	0	0
0	0	0
32,953,650	0	0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歲入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科目及編號	金 額	負債科目及編號	金 額
111000-5 應收歲入款	1,253,150	121300-5 應納庫款	1,253,150
111010-9 應收歲入款—本年度	108,640	121310-9 應納庫款—本年度	108,640
合 計	1,361,790	合 計	1,361,790
附註：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經費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4 年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科目及編號	金 額	負債科目及編號	金 額
210100-7 專戶存款	3,075,647,302	221000-4 保管款	3,070,201,111
210510-9 保留庫款—本年度	58,014,749	221200-3 代收款	5,446,191
211300-1 押金	12,000	221410-6 應付歲出保留款—本年度	58,014,749
		231100-5 經費賸餘—押金部分	12,000
合 計	3,133,674,051	合 計	3,133,674,051
附註：			

本頁空白

丙、附 屬 表



本頁空白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二)本期收入			745,883
1. 123000-2 歲入實收數		618,893	
罰金罰鍰及息金	100,000		
賠償收入	155,891		
財產孳息	118,931		
廢舊物資售價	62,512		
雜項收入	181,559		
2. 111000-5 應收歲入款以前年度部分		126,990	
收入數	42,220		
註銷數	84,770		
收 項 總 計			745,883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745,883
1. 113000-6 歲入納庫數		618,893	
罰金罰鍰及息金	100,000		
賠償收入	155,891		
財產孳息	118,931		
廢舊物資售價	62,512		
雜項收入	181,559		
2. 121300-5 應納庫款以前年度部分		126,990	
應收歲入款	126,990		
納庫數	42,220		
註銷數	84,770		
(二)本期結存			
付 項 總 計			745,883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2,667,875,421
1. 210100-7 專戶存款		2,667,875,421	
(二)本期收入			3,315,215,879
1. 212000-3 預計支用數(國庫已撥款部分)		2,874,673,685	
收入數	2,874,673,685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2,739,240,604		
統籌科目部分	135,433,081		
2. 210500-5 保留庫款(211100-2應領經費)		33,000,280	
國庫撥款數	32,953,650		
註銷數	46,630		
3. 221000-4 保管款		424,072,794	
收入數	33,125,874,459		
減:退還數	-32,701,801,665		
4. 221200-3 代收款		-16,530,880	
收入數	40,818,165		
減:退還數	-57,349,045		
收 項 總 計			5,983,091,300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2,907,443,998
1. 213000-9 經費支出		2,874,673,685	
支付數	2,874,673,685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2,739,240,604		
統籌科目部分	135,433,081		
2. 221400-2 應付歲出保留款以前年度部分		33,000,280	
支付數	32,953,650		
註銷數	46,630		
國庫未撥款部分	46,630		
3. 211400-6 暫付款		-229,967	
支付數	2,339,011,959		
本年度部分	2,339,011,959		
減:收回或沖轉數	-2,339,241,926		
本年度部分	-2,339,011,959		
以前年度部分	-229,967		
(二)本期結存			3,075,647,302
1. 210100-7 專戶存款		3,075,647,302	
付 項 總 計			5,983,091,300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歲入類應收歲入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以前年度部分		1,253,150	
			100 一百年度		400,000	
			0457300100-3 罰金罰鍰及怠金		400,000	
			0457300101-6 罰金罰鍰	400,000		
			101 一百零一年度		393,150	
			0457300100-3 罰金罰鍰及怠金		276,000	
			0457300101-6 罰金罰鍰	276,000		
			1157300900-0 雜項收入		117,150	
			115730090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17,150		
			102 一百零二年度		100,000	
			0457300100-3 罰金罰鍰及怠金		100,000	
			0457300101-6 罰金罰鍰	100,000		
			103 一百零三年度		360,000	
			0457300100-3 罰金罰鍰及怠金		360,000	
			0457300101-6 罰金罰鍰	360,000		
			總 計		1,253,150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歲入類應收歲入款—本年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4 本年度部分		108,640	
			0457300100-3 罰金罰鍰及息金		100,000	
			0457300101-6 罰金罰鍰	100,000		
			1157300900-0 雜項收入		8,640	
			115730090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8,640		
			總計		108,640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經費類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075,647,302	
			07 國庫存款--保管款收入		4,329	
			08 國庫保管款		3,066,557,629	
			09 國庫存款戶—特種基金及保管款科目—保管款		8,388,155	
			17 土銀臺中75768-8公提基金戶		348,651	
			18 土銀臺中75769-6自提基金戶		348,538	
			總計		3,075,647,302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經費類保留庫款—本年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4 本年度部分		58,014,749	
			5257301800-1 科技發展工作		39,921,203	
			5257301800-1* 科技發展工作		7,566,347	
			7157300100-1 一般行政		4,366,130	
			7157300100-1* 一般行政		1,605,719	
			7157301000-2 國民健康業務		4,555,350	
			總計		58,014,749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經費類押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以前年度部分		12,000	
			96 九十六年度		12,000	
			10 其他		12,000	
96	11	16	300052 轉帳傳票 整體服務數位網路 (ISDN) 保 證金 52003801-1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 司台灣北區電信分公司	12,000		
			總計		12,000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5 離職儲金-公提		348,651	
			06 離職儲金-自提		348,538	
			08 菸品健康福利捐		3,066,557,629	
			104 本年度部分		2,465,164	
			01 履約保證金		2,087,250	
104	01	07	100004 收入傳票 收鑫達快遞股份有限公司之履約保證金(履約期限:1040101-1041231) - 104年度委託文件遞送服務 89938206 鑫達快遞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104	01	16	100012 收入傳票 收蕨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履約保證金(履約期限:1040108-1041231) - 104年度公文線上簽核系統維護案 96949426 蕨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63,450		
104	02	05	100024 收入傳票 收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之履約保證金(履約期限:1040130-1041231) - 104年度主機房設備與使用者前端服務案 01517124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380,000		
104	02	05	300006 轉帳傳票 收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之押標金履約保證金(履約期限:1040130-1041231)-104年度主機房設備與使用者前端服務案 01517124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370,000		
104	02	17	100034 收入傳票 收故鄉市場調查股份有限公司之履約保證金(履約期限:1040210-1041231)-衛生保健電話調查計畫(104年後擴充 E1011205-104) 84916739 故鄉市場調查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104	03	05	100045 收入傳票 收賽仕電腦軟體股份有限公司之履約保證金(履約期限:1040224-1041231)-104年度SAS統計軟體延續使用採購案 23526978 賽仕電腦軟體股份有限公司	96,800		
104	07	02	100195 收入傳票 收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之履約保證金(履約期限:1040701-1041231) - 保健資料管理暨支援系統新增及維護案-104年下半年度 20873360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09,000		
104	07	27	100219 收入傳票 收國立臺灣大學之履約保證金(履約期限:1040715-1050714)-開發及建置臺灣GIS致胖環境監測系統(103-104年)104年後擴充 03734301 國立臺灣大學	383,000		
104	10	22	100350 收入傳票 收圓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履約保證金(履約期限:至1041231止)-104年度硬體式視訊設備維護案 89839297 圓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104	11	19	100377 收入傳票 收振新文具有限公司之履約保證金(履約期限:1050101-1051231)-105年度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文具採購(開口合約) 16153446 振新文具有限公司	15,000		
104	11	19	300054 轉帳傳票 收振新文具有限公司之押標金轉帳履約保證金(履約期限:1050101-1051231)-105年度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文具採購(開口合約) 16153446 振新文具有限公司	15,000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4	12	07	100398 收入傳票 收源鄉園藝有限公司之履約保證金 (履約期限:1050101-1051231)-10 5年度台北辦公室租賃綠色植栽 源鄉園藝有限公司	10,000		
104	12	14	100430 收入傳票 收松園清潔有限公司之履約保證金 (履約期限:1050101-1051231)-10 5年度台中辦公室環境清潔維護 24203764 松園清潔有限公司	50,000		
104	12	14	100431 收入傳票 收鑫達快遞股份有限公司之履約保 證金(履約期限:1050101-1051231) -委託文件遞送服務案(105年度後 續擴充) 89938206 鑫達快遞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104	12	28	100461 收入傳票 收翊銓科技有限公司之履約保證金 (履約期限:1050101-1051231)-台 北辦公室總機值機業務委外採購案 105年度後續擴充 翊銓科技有限公司	45,000		
104	12	31	100478 收入傳票 收財團法人第一社會福利基金會之 履約保證金(履約期限:1050101-10 51231)-105年度台北辦公室環境 清潔維護 04170054 財團法人第一社會福利 基金會	100,000		
			02 保固金		77,914	
104	01	26	100014 收入傳票 收國立成功大學呂宗學教授之保固 保證金(保固期間104/01/01至104/ 12/31)-國民健康監測調查資料學 術論文發表輔導計畫 A120417851 呂宗學	10,000		
104	01	26	300002 轉帳傳票 收圓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履約保 證金轉保固保證金(履約期限:1031 204-1061203)-103年度硬體式視 訊設備搬遷暨品質改善案 89839297 圓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104	12	28	100469 收入傳票 收聚鑫營造有限公司之保固保證金 (保固期限:1041223-1051222)-台 北辦公室防火區劃改善工程 89789493 聚鑫營造有限公司	27,914		
			03 押標金		300,000	
104	12	11	100423 收入傳票 收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之押標金 -105年度主機房軟硬體設備維護 及更新與使用者前端服務案 01517124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以前年度部分		481,129	一、部分履約保證金 、保固金係因尚未結 案，其餘刻正辦理退 還作業。二、逾期未 兌現支票業依財政部 92年9月22日台財庫 字第09203516591號 函辦理繳庫。
			96 九十六年度		800	
			07 逾期未兌現支票		800	
96	12	31	100419 收入傳票 小北門排骨飯、荷商柯金資產管理 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支票逾一 年未兌領予以繳庫 小北門排骨飯	800		
			98 九十八年度		3,529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98	07	20	07 逾期未兌現支票 100171 收入傳票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支票逾一年未兌領予以繳庫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529	3,529	
			102 一百零二年度		57,900	
102	01	17	02 保固金 100013 收入傳票 收圓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保固保證金(保固期間:1011220-1041219) -101年度視訊設備採購案 圓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900	57,900	
			103 一百零三年度		418,900	
103	09	01	01 履約保證金 100206 收入傳票 收財團法人第一社會福利基金會之履約保證金(履約期限:1030821-1041231)-台北辦公室清潔維護採購案 財團法人第一社會福利基金會	100,000	325,000	
103	12	10	100356 收入傳票 收松園清潔有限公司之履約保證金(履約期限:1040101-1041231)-104年度台中辦公室清潔維護採購案 24203764 松園清潔有限公司	50,000		
103	12	16	100362 收入傳票 收鴻廣科技有限公司之履約保證金(履約期限:1031210-1041009)-調查問卷掃描影像檔案建置 80408753 鴻廣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		
103	12	18	100379 收入傳票 收翊銓科技有限公司之履約保證金(履約期限:1040101-1041231)-104年度台北辦公室總機值機業務委外採購案 翊銓科技有限公司	45,000		
103	01	13	02 保固金 300004 轉帳傳票 樂晉科技有限公司履約保證金轉保固保證金(保固期間:1021226-1051225) 樂晉科技有限公司	93,900	93,900	
			總計		3,070,201,111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1 代扣公保費		19,516	
			02 代扣勞保費		1,125	
			03 代扣健保費		9,069	
			06 代扣退撫基金		2,388	
			18 退休人員第六類健保		1,829	
			19 二代健保		1,960	
			以前年度部分		5,410,304	未結案。
			101 一百零一年度		1,401,113	
			09 國外補助款		1,401,113	
101	08	01	100192 收入傳票 收普林斯頓大學辦理「老人健康之 社會因素與生物指標研究」計畫10 1年第3期補助款 W029 普林斯頓大學補助款	675,330		
101	08	07	100199 收入傳票 收普林斯頓大學辦理「老人健康之 社會因素與生物指標研究」計畫10 1年第4期補助款 W029 普林斯頓大學補助款	725,783		
			102 一百零二年度		2,161,916	
			09 國外補助款		2,161,916	
102	02	20	100043 收入傳票 收普林斯頓大學辦理「老人健康之 社會因素與生物指標研究」合作計 畫之後續擴充第1期補助款 W029 普林斯頓大學補助款	794,566		
102	08	29	100236 收入傳票 收普林斯頓大學辦理「老人健康之 社會因素與生物指標研究」計畫補 助款 W029 普林斯頓大學補助款	805,903		
102	08	29	100237 收入傳票 收美國喬治城大學辦理「台灣老人 健康之社會因素與生物指標研究」 計畫補助款 W010 美國喬治城大學-老人生物 指標	561,447		
			103 一百零三年度		1,847,275	
			09 國外補助款		1,847,275	
103	11	04	100289 收入傳票 收美國喬治城大學辦理「老人健康 之社會因素與生物指標研究」計畫 補助款 W010 美國喬治城大學-老人生物 指標	1,847,275		
總計					5,446,191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經費類應付歲出保留款—本年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4 本年度部分		58,014,749	
			5257301800-1 科技發展工作		39,921,203	
			0200 業務費	39,921,203		
			5257301800-1* 科技發展工作		7,566,347	
			0300 設備及投資	7,566,347		
			7157300100-1 一般行政		4,366,130	
			0200 業務費	4,366,130		
			7157300100-1* 一般行政		1,605,719	
			0300 設備及投資	1,605,719		
			7157301000-2 國民健康業務		4,555,350	
			0200 業務費	1,355,350		
			0400 獎補助費	3,200,000		
			總計		58,014,749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經費類經費賸餘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以 前 年 度 部 分								
	待納庫部分			押金部分			材料部分		
	其他	審修	小計	其他	審修	小計	其他	審修	小計
一、經費賸餘—待納庫部分									
1. 上年度結轉數	0		0						
2. 加：以前年度應付歲出款 減免(註銷)數內已向國 庫領款部分	0		0						
3. 加：以前年度應付歲出保 留款減免(註銷)數內已 向國庫領款部分	0		0						
4. 加：審計部修正以前年度 決算減列實現數及保 留已撥款部分	0		0						
5. 加：剔除經費以前年度部分	0		0						
6. 加：押金部分收回結轉數	0		0						
7. 加：材料部分領用結轉數	0		0						
8. 加：待納庫移入數	0		0						
9. 減：待納庫移出數	0		0						
10. 減：本年度內解庫數	0		0						
11. 減：待納庫註銷數	0		0						
12. 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0		0						
二、經費賸餘—押金部分									
1. 上年度結轉數				12,000		12,000			
2. 加：增列以前年度押金部分				0		0			
3. 減：註銷以前年度押金數				0		0			
4. 加：保留庫款支付押金數				0		0			
5. 減：押金收回轉待納庫數				0		0			
6. 加：押金移入數				0		0			
7. 減：押金移出數				0		0			
8. 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12,000		12,000			
三、經費賸餘—材料部分									
1. 上年度結轉數							0		0
2. 加：增列以前年度材料部分							0		0
3. 減：註銷以前年度材料數							0		0
4. 加：保留庫款支付材料數							0		0
5. 減：材料領用轉待納庫數							0		0
6. 加：材料移入數							0		0
7. 減：材料移出數							0		0
8. 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0		0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經費類經費賸餘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部 分									
項 目	待納庫部分			押金部分			材料部分		
	其他	審修	小計	其他	審修	小計	其他	審修	小計
一、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二、統籌科目部分 1. 公教員工資遣退職給付 2.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3.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 5.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6. 退休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調整準備									

衛生福利部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小計
20				0057000000-9 衛生福利部主管	254,524,753	236,013,117	2,285,280,782	2,775,818,652
	05			0057300000-7 國民健康署	254,524,753	236,013,117	2,285,280,782	2,775,818,652
		01		5257301800-1 科技發展工作	0	175,119,807	190,000	175,309,807
		02		7157300100-1 一般行政	254,524,753	40,260,142	2,104,000	296,888,895
		03		7157301000-2 國民健康業務	0	20,633,168	2,282,986,782	2,303,619,950
				合 計	254,524,753	236,013,117	2,285,280,782	2,775,818,652

國民健康署
 決算分析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備 註
設備及投資	小計				
21,436,701	21,436,701			2,797,255,353	
21,436,701	21,436,701			2,797,255,353	
10,523,833	10,523,833			185,833,640	
10,375,082	10,375,082			307,263,977	
537,786	537,786			2,304,157,736	
21,436,701	21,436,701			2,797,255,353	

衛生福利部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科技發展工作	一般行政	國民健康業務
0100 人事費	0	254,524,753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0	147,016,685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0	363,300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0	6,529,302	0
0111 獎金	0	40,062,502	0
0121 其他給與	0	3,331,367	0
0131 加班值班費	0	6,594,303	0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0	3,776,231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0	32,078,815	0
0151 保險	0	14,772,248	0
0200 業務費	175,119,807	40,260,142	20,633,168
0201 教育訓練費	0	123,129	0
0202 水電費	520,554	2,306,927	0
0203 通訊費	765,862	3,691,180	54,645
0212 權利使用費	860,976	36,000	0
0215 資訊服務費	51,030	13,364,376	1,000,00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0	605,450	0
0221 稅捐及規費	0	150,122	0
0231 保險費	179,274	71,561	1,99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5,251,307	661,257	1,717,884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884,700	162,010	347,010
0251 委辦費	147,133,807	0	16,184,284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8,000	0	0
0271 物品	672,953	1,445,837	218,010

國民健康署
決算綜計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合計
				254,524,753
				147,016,685
				363,300
				6,529,302
				40,062,502
				3,331,367
				6,594,303
				3,776,231
				32,078,815
				14,772,248
				236,013,117
				123,129
				2,827,481
				4,511,687
				896,976
				14,415,406
				605,450
				150,122
				252,825
				7,630,448
				7,393,720
				163,318,091
				8,000
				2,336,800

衛生福利部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科技發展工作	一般行政	國民健康業務
0279 一般事務費	11,725,702	13,588,707	668,852
0282 房屋建築維護費	0	800,230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維護費	228,815	563,310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維護費	1,575	1,492,591	0
0291 國內旅費	749,164	665,470	336,374
0293 國外旅費	81,059	0	103,429
0294 運費	3,219	358,276	690
0295 短程車資	1,810	16,425	0
0299 特別費	0	157,284	0
0300 設備及投資	10,523,833	10,375,082	537,786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0	1,464,969	0
0304 機械設備費	0	165,000	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0,286,044	7,924,330	524,886
0319 雜項設備費	237,789	820,783	12,900
0400 獎補助費	190,000	2,104,000	2,282,986,782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90,000	0	56,000
044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0	0	2,509,950
0475 獎勵及慰問	0	2,104,000	0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0	0	2,280,420,832

國民健康署
決算綜計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合計
				25,983,261
				800,230
				792,125
				1,494,166
				1,751,008
				184,488
				362,185
				18,235
				157,284
				21,436,701
				1,464,969
				165,000
				18,735,260
				1,071,472
				2,285,280,782
				246,000
				2,509,950
				2,104,000
				2,280,420,832

衛生福利部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費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科技發展工作	一般行政	國民健康業務
合 計	185,833,640	307,263,977	2,304,157,736

國民健康署
決算綜計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合計
								2,797,255,353

衛生福利部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雇人員報 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 計	404,968	220,949	0	0	0	2,285,335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269,589	220,949	0	0	0	2,285,281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131,907	0	0	0	0	54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3,472	0	0	0	0	0

國民健康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 資 及 增 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 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0	0	2,911,25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775,819	0	0	0	0
0	0	131,96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472	0	0	0	0

衛生福利部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本						
	資本移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 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計	0	0	0	0	0	0	1,465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1,465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國民健康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 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 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0	0	14,105	5,867	0	21,437	2,932,68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4,105	5,867	0	21,437	2,797,256
0	0	0	0	0	0	131,96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472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 104年12月 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4	120,376,135	本署台中辦公室8、9、10層樓依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104年7月23日台財產中接字第10431011240號函變更為非公用財產並移交國有財產署。
		公頃	0.191251		
土地改良物		個	2	3,493,464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6	117,896,348	本署台中辦公室8、9、10層樓依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104年7月23日台財產中接字第10431011240號函變更為非公用財產並移交國有財產署，按持分數減列樓層面積及價值。
		平方公尺	14,461.02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他	個	3			
機械及設備		件	1,118	100,628,253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17,099,088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13		
	其他	件	239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48,345,552	
	其他	件	742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407,838,840	

本頁空白

衛生福利部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國 庫 已				
款	項	目	名稱及編號		實 現 數	申 請 保 留 數			
			原預算數	合 計		應 付 數			
			預算增減數			保 留 數			
20	05		甲、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2,881,868,000	2,739,240,604	0		
					32,547,000		0		
				0057000000-9 衛生福利部主管	2,881,868,000		2,914,415,000	2,739,240,604	0
					32,547,000				0
				0057300000-7 國民健康署	2,881,868,000		2,914,415,000	2,739,240,604	0
					32,547,000				0
				01 5257301800-1 科技發展工作	197,623,000		197,623,000	138,346,090	0
					0				0
				02 7157300100-1 一般行政	391,193,000		391,193,000	301,292,128	0
					0				0
				03 7157301000-2 國民健康業務	2,293,042,000		2,325,589,000	2,299,602,386	0
					32,547,000				0
	04 7157309800-2 第一預備金	10,000	10,000	0	0				
		0			0				
		乙、統籌科目部分		135,433,081	135,433,081	0			
				0		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3,472,360	3,472,360	3,472,360	0			
			0			0			
05		6806205800-3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 照護金	54,000	54,000	54,000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31,906,721	131,906,721	131,906,721	0			
			0			0			
合 計			3,017,301,081	3,049,848,081	2,874,673,685	0			
			32,547,000			0			

國民健康署
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撥 款 部 分		合 計	國庫尚未撥款部分		備 註
經 費 賬 餘	待繳還國庫數		申請保留數	經費賸餘 未支用預 算餘額	
押金部分 材料部分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0	0	2,739,240,604	0	117,159,647	
0			58,014,749		
0	0	2,739,240,604	0	117,159,647	
0			58,014,749		
0	0	2,739,240,604	0	117,159,647	
0			58,014,749		
0	0	138,346,090	0	11,789,360	
0			47,487,550		
0	0	301,292,128	0	83,929,023	
0			5,971,849		
0	0	2,299,602,386	0	21,431,264	
0			4,555,350		
0	0	0	0	10,000	
0			0		
0	0	135,433,081	0	0	
0			0		
0	0	3,472,360	0	0	
0			0		
0	0	54,000	0	0	
0			0		
0	0	131,906,721	0	0	
0			0		
0	0	2,874,673,685	0	117,159,647	
0			58,014,749		

衛生福利部
以前年度歲出轉入數國庫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國庫收 回以前年度庫 撥款	本年度國庫 撥款數	
	款	項	目	名稱及編號	截至上年度止國庫 已撥款留抵保留數		小 計	本年度支 出實現數
					截至上年度止應領經 費或保留庫款餘額			
103	21			0057000000-9 衛生福利部主管	0 33,000,280	33,000,280	0 32,953,650	
				0057300000-7 國民健康署	0 33,000,280		0 32,953,650	
		05						
			01	5257301800-1 科技發展工作	0 29,894,682	29,894,682	0 29,893,422	
			02	7157300100-1 一般行政	0 2,221,598	2,221,598	0 2,176,228	
			03	7157301000-2 國民健康業務	0 884,000	884,000	0 884,000	
				小 計	0 33,000,280	33,000,280	0 32,953,650	
				合 計	0 33,000,280	33,000,280	0 32,953,650	

國民健康署
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未 結 清 數			本 年 度 減 免 (註 銷) 數		備 註
國庫已撥款部分	國庫未撥款部分	小 計	國庫在以前年度 已撥款部分	國庫未撥款 部分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國庫在本年度 已撥款部分	小 計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0	46,630	
0	0	0	0	46,630	
0	0	0	0	46,630	
0	0	0	0	46,630	
0	0	0	0	1,260	
0	0	0	0	1,260	
0	0	0	0	45,370	
0	0	0	0	45,37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6,630	
0	0	0	0	46,630	
0	0	0	0	46,630	
0	0	0	0	46,630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歲入保留數(或未結清數)分析表

經費門分列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歲入保留數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	
100	0457300101-6 罰金罰鍰	400,000 0	400,000	100.00	「富臨門國際有限公司」行政罰鍰新台幣20萬元整、「鉅錡有限公司」及「寶保興業有限公司」行政罰鍰各新台幣10萬元。上開3家公司法務部已核發執行憑證，經查仍無財產，俟日後發現其財產再予強制執行。
	小計	400,000 0	400,000	100.00	
101	0457300101-6 罰金罰鍰	276,000 0	276,000	100.00	「尚吉貿易有限公司」、「大合豐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行政罰鍰各新台幣10萬元；另「合城國際有限公司」裁處新台幣10萬元，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執行，執行結果執行受償新台幣2萬4,000元，待執行金額新台幣7萬6,000元整。上開3家公司法務部已核發執行憑證，經查仍無財產，俟日後發現其財產再予強制執行。
	115730090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17,150 0	117,150	57.39	
	小計	393,150 0	393,150	81.88	追繳醫事服務機構96年至99年違反「醫事服務機構辦理預防保健服務注意事項」預防保健服務費用581,380元，101年度業已收回77,640元繳庫，102年度收回277,600元繳庫，103年度收回22,000元繳庫，104年度收回2,220元繳庫、註銷84,770元，餘將依「中央政府各機關註銷經費贖餘-待納庫（押金、材料）及應收歲入（保留）款會計事務處理作業規定」，辦理後續債權註銷事宜。
102	0457300101-6 罰金罰鍰	100,000 0	100,000	100.00	「德五科技行銷有限公司」行政罰鍰新台幣10萬元，法務部強制執行中。
	小計	100,000 0	100,000	100.00	
103	0457300101-6 罰金罰鍰	360,000 0	360,000	90.00	「寶麟國際洋行」行政罰鍰新台幣10萬元，法務部核發執行憑證，該公司無財產，俟日後發現其財產再予強制執行；「星龍貿易有限公司」、「鴻杉有限公司」等2家行政罰鍰各新台幣10萬元，法務部強制執行中；「婕羽貿易有限公司」行政罰鍰新台幣10萬元，於104年2月17日台灣士林地方法院行政訴訟判決原告之訴駁回，經該院104年4月7日判決確定，該院業於104年5月20日提供判決確定書，經本署多次催繳仍未繳納，本署業於104年6月29日移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強制執行，經執行結果該公司擬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歲入保留數(或未結清數)分析表

經費門分列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歲 入 保 留 數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104	小 計	360,000 0	360,000	90.00	採10期繳納，每次繳納新台幣1萬元，截至104年12月已繳納4期共4萬元。
	0457300101-6 罰金罰鍰	100,000 0	100,000	25.00	
	115730090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8,640 0	8,640	17.28	
	小 計	108,640 0	108,640	24.14	
	合 計	1,361,790 0	1,361,790	74.41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經費門分列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101	115730090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84,770	41.53	依據審計部104年4月1日台審部三字第1040003319號函辦理註銷。
	小 計	84,770	41.53	
104	0457300101-6 罰金罰鍰	-200,000	-50.00	主要係違反菸害防制法之罰鍰較預計減少。
	0457300301-5 一般賠償收入	84,891	119.56	主要係廠商逾期違約等罰款收入較預計增加。
	0757300106-6 租金收入	40,332	51.71	主要係本署停車場停車費收入較預計增加。
	0757300101-2 利息收入	599		主要係油症患者健康照護計畫產生之利息收入。
	0757300600-2 廢舊物資售價	12,512	25.02	主要係出售廢舊物品及回收物資變賣所得較預計增加。
	115730090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71,254	142.51	主要係追扣醫事服務機構預防保健費用較預計增加。
	1157300909-4 其他雜項收入	945	1.39	主要係販售政府出版品所得較預計增加。
	小 計	10,533	1.47	
	合 計	95,303	10.35	

本頁空白

衛生福利部
歲出保留數（或未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歲 出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104	5257301800-1 科技發展工作	0	39,921,203	39,921,203	21.44

國民健康署
結清數)分析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費門	類 型	金 額	保留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 註
經常門	C11	10,500,000	「國民營養健康狀況變遷調查(104年後續擴充)」本案至104年12月31日截止，已於104年12月16日辦理期末審查，並已完成所有委辦工作，因屬巨額採購，須報請上級機關監驗通過，亦無待解決事項後，撥付契約價金30%，故本案第3期款保留至105年。本署將加強督促受委託單位，以掌握計畫進度，並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經常門	C13	2,353,400	「事故傷害監測資料統計與加值應用計畫(104年後續擴充)」合約起訖：104年11月19日至105年11月18日，因係跨年度合約，故本案第2、3期款保留至105年。本署將加強督促受委託單位，以掌握計畫進度，並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經常門	C11	3,000,000	「衛生保健電話調查計畫(104年後續擴充)」本案廠商已完成所有委託調查案件，並於104年12月4日召開期末成果審查會議通過，廠商需於104年12月31日前將成果報告等送本署驗收，無待解決事項後始撥付契約第3期款價金，故本案第3期款保留至105年。本署將加強督促受委託單位，以掌握計畫進度，並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經常門	C13	434,319	「探討我國推動孕婦乙型鏈球菌篩檢服務品質及成效(103-104年)之104年後續擴充」合約起訖：104年4月17日至105年4月16日，因係跨年度合約，故本案第3期款保留至105年。本署將加強督促受委託單位，以掌握計畫進度，並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經常門	C13	1,090,364	「母乳哺育經濟效益評估研究」合約起訖：104年10月16日至105年10月15日，因係跨年度合約，故本案款項保留至105年。本署將加強督促受委託單位，以掌握計畫進度，並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經常門	C11	1,227,000	「慢性腎臟病世代追蹤研究(101-104年)-104年度後續擴充」因驗收結果簽核中，不及辦理第3期款撥付，故保留款項至105年。本署將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經常門	C13	899,000	「開發及建置臺灣GIS致病原環境監測系統(103-104年)-104年後續擴充」合約起訖：104年7月15日至105年7月14日，因係跨年度合約，故保留款項至105年。本署將加強督促受委託單位，以掌握計畫進度，並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經常門	C13	497,507	「104年職場周全性健康促進模式之發展與成效評估研究計畫」合約起訖：104年9月15日至105年6月30日，因係跨年度合約，故保留第2、3期款項至105年。本署將加強督促受委託單位，以掌握計畫進度，並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經常門	C13	1,215,000	「糞便潛血檢查一日法與二日法分析研究(101-104年)之104年後續擴充」合約起訖：104年5月1日至105年4月30日，因係跨年度合約，故保留第3期款項至105年。本署將加強督促受委託單位，以掌握計畫進度，並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經常門	C11	3,856,545	「國民健康管理雲端資訊加值應用服務平台計畫建置案-104年後續擴充服務」前期因配合行政院網路智慧白皮書規劃，修改計畫相關內容，並獲科發基金同意展延完成至7月31日，致本期計畫較晚開始。本年計畫廠商於104年12月31日始交付成果，致無法於期限內辦理驗收，故保留款項至105年。本署將加強督促受委託單位，以	

國民健康署
結清數) 分析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費門	類 型	金 額	保留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 註
經常門	C13	2,290,296	掌握計畫進度，並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中老年身心社會生活狀況長期追蹤調查」合約起訖：104年4月20日至105年2月29日，因係跨年度合約，故保留款項至105年。本署將加強督促受委託單位，以掌握計畫進度，並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經常門	C13	583,464	「糖尿病患者健康識能評量工具之發展與應用評估計畫(103-104年)-104年度後續擴充」合約起訖：104年1月21日至105年1月20日，因係跨年度合約，故保留第3期款項至105年。本署將加強督促受委託單位，以掌握計畫進度，並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經常門	C13	2,184,000	「退休規劃與退休歷程對退休後健康狀況之影響(103-107年)-104年度後續擴充」合約起訖：104年10月7日至105年8月6日，因係跨年度合約，故保留第2、3期款項至105年。本署將加強督促受委託單位，以掌握計畫進度，並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經常門	C13	1,470,000	「城鄉交通系統對長者活躍老化之影響(103-105年)-104年度後續擴充」合約起訖：104年7月14日至105年7月13日，因係跨年度合約，故保留第2、3期款項至105年。本署將加強督促受委託單位，以掌握計畫進度，並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經常門	C13	1,774,880	「中高齡就業對長者活躍老化之影響(103-105年)-104年度後續擴充」合約起訖：104年12月30日至105年12月29日，因係跨年度合約，故保留款項至105年。本署將加強督促受委託單位，以掌握計畫進度，並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經常門	C11	909,000	「高齡友善環境監測(104-107年)」因驗收結果簽核中，故不及辦理第3期款撥付，故保留款項至105年。本署將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經常門	C13	3,395,000	「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進階認證計畫」合約起訖：104年12月14日至105年12月13日，因係跨年度合約，故保留款項至105年。本署將加強督促受委託單位，以掌握計畫進度，並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經常門	C13	410,100	「建立癌症新診斷病人健康素養評量工具與評估計畫(103-104年)-104年後續擴充」合約起訖：104年6月5日至105年6月3日，因係跨年度合約，故保留第3期款項至105年。本署將加強督促受委託單位，以掌握計畫進度，並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經常門	C11	780,000	「建構領航國際之活躍老化監測暨決策支援系統—活躍老化資料倉儲與決策支援系統(104-107年)之需求規劃暨監造管理計畫」涉監造與建置以及署內多個業務組室，驗收程序較為複雜，無法於104年完成，故保留款項至105年。本署將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經常門	C11	1,051,328	「建構領航國際之活躍老化監測暨決策支援系統—活躍老化資料倉儲與決策支援系統(104-107年)之需求規劃暨監造管理計畫」涉監造與建置以及署內多個業務組室，驗收程序較為複雜，無法於104年完成，故保留款項至105年。本署將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資本門	C13	1,782,000	「開發及建置臺灣GIS致胖環境監測系統(103-104年)」	

衛生福利部
歲出保留數（或未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歲 出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科技發展工作				
	7157300100-1 一般行政	0	4,366,130	4,366,130	1.15
	7157300100-1* 一般行政	0	1,605,719	1,605,719	15.33

國民健康署
結清數)分析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 型	金 額	保留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 註
資本門	C11	2,163,455	-104年後續擴充」合約起訖：104年7月15日至105年7月14日，因係跨年度合約，故保留款項至105年。本署將加強督促受委託單位，以掌握計畫進度，並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國民健康管理雲端資訊加值應用服務平台計畫建置案-104年後續擴充服務」前期因配合行政院網路智慧白皮書規劃，修改計畫相關內容，並獲科發基金同意展延完成至7月31日，致本期計畫較晚開始。本年計畫廠商於104年12月31日始交付成果，致無法於期限內辦理驗收，故保留款項至105年。本署將加強督促受委託單位，以掌握計畫進度，並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資本門	C11	3,620,892	「活躍老化資料倉儲與決策支援系統(104-105年)建置案」涉監造與建置以及署內多個業務組室，驗收程序較為複雜，無法於104年完成，故保留款項至105年。本署將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經常門	C11	1,252,800	「保健資料管理暨支援系統新增及維護案後續擴充_104年下半年度」本案因尚未完成驗收程序，故保留第2期款，待105年完成驗收後付款。本署將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經常門	C11	1,215,000	「公文線上簽核系統維護案_104年度」本案因尚未完成驗收程序，故保留第2期款，待105年完成驗收後付款。本署將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經常門	C11	789,688	「103年度網路健康傳銷效益推廣暨署內知識平台系統維護計畫_104年度後續擴充」本案因尚未完成驗收程序，故保留第2期款，待105年完成驗收後付款。本署將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經常門	C13	985,500	本署先期資訊安全監控中心導入作業，採購「SOC監控服務-高流量」一年服務(一套)，合約起訖：104年7月16日至105年7月15日，因係跨年度合約，故保留款項至105年。本署將加強督促受委託單位，以掌握計畫進度，並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經常門	C11	123,142	「104年度硬體式視訊設備維護案」本案因尚未完成驗收程序，故保留第2期款，待105年完成驗收後付款。本署將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資本門	C11	85,000	「台北辦公室防火區劃改善工程規劃設計監造委託技術服務採購案」合約起訖係自規劃設計至監造服務至本工程驗收合格止。契約價金給付條件為經主管機關複驗，取得查核合格證明文件後一次付清。惟屆年底，主管機關受理案件繁多，確實無法於本(104)年度結束前取得證明文件，故保留款項至105年。本署將加強督促受委託單位，以掌握計畫進度，並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資本門	C11	90,000	「104年度硬體式視訊設備維護案」本案因尚未完成驗收程序，故保留第2期款，待105年完成驗收後付款。本署將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資本門	C11	411,850	「保健資料管理暨支援系統新增及維護案後續擴充_104年下半年度」本案因尚未完成驗收程序，故保留第2期款，待105年完成驗收後付款。本署將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資本門	C11	178,200	「公文線上簽核系統維護案_104年度」本案因尚未完成驗收程序，故保留第2期款，待105年完成驗收後付款。本署將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衛生福利部
歲出保留數（或未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歲 出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7157301000-2 國民健康業務	0	4,555,350	4,555,350	0.20
	經常門小計	0	48,842,683	48,842,683	1.61
	資本門小計	0	9,172,066	9,172,066	40.86
	經資門小計	0	58,014,749	58,014,749	1.90
	經常門合計	0	48,842,683	48,842,683	1.61
	資本門合計	0	9,172,066	9,172,066	40.86
	經資門合計	0	58,014,749	58,014,749	1.90

國民健康署
結清數)分析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資門	類 型	金 額	保留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 註
資本門	C11	760,312	「103年度網路健康傳銷效益推廣暨署內知識平台系統維護計畫_104年度後續擴充」本案因尚未完成驗收程序，故保留第2期款，待105年完成驗收後付款。本署將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資本門	C11	80,357	「104年度預算管控資訊系統擴充」本案廠商於104年12月1日完成第3期工作，經本署驗收結果，缺失部分廠商應於104年12月28日前改善完成，刻正辦理第2次驗收事宜，故本案第3期款保留至105年。本署將加強督促受委託單位，以掌握計畫進度，並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經常門	C11	465,350	「保健資料管理暨支援系統新增及維護案後續擴充_104年下半年度」本案因尚未完成驗收程序，故保留第2期款，待105年完成驗收後付款。本署將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經常門	C13	890,000	「104-105年預防保健服務專案管理計畫」合約起訖：104年3月12日至105年3月11日，因係跨年度合約，故保留第3期款項至105年。本署將加強督促受委託單位，以掌握計畫進度，並加強儘速完成驗收及核銷作業，以利結案。	
經常門	C1	3,200,000	本油症患者遺屬撫慰金有16位已提出申請且符合資格，因文件檢附不足補件中，故予保留所需經費計320萬元。後續將持續加強宣導，透過縣市政府、鄰里長及醫院系統廣為周知本撫慰金相關訊息。	
		48,842,683		
		9,172,066		
		58,014,749		
		48,842,683		
		9,172,066		
		58,014,749		

衛生福利部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	
		金額	%	類 型	金額
103	5257301800-1 科技發展工作	1,260	0.00	6	1,260
	7157300100-1 一般行政	45,370	2.04		0
	小 計	46,630	0.15		1,260
104	5257301800-1 科技發展工作	11,789,360	5.97	6	10,890,720
	7157300100-1 一般行政	83,929,023	21.45	2	83,832,105
	7157301000-2 國民健康業務	21,431,264	0.92	6	21,415,050
	7157309800-2 第一預備金	10,000	100.00	3	10,000
	小 計	117,159,647	4.02		116,147,875
	合 計	117,206,277	3.98		116,149,135

國民健康署

、註銷數) 分析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門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 關改善措施	資 本		門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 關改善措施	備 註
	類 型	金 額		
因採減價收受,致有賸餘數。		0		
	1	45,370	本案因業務需要辦理契約變更,致有賸餘數。	
		45,370		
因撙節經費,致有賸餘數。	6	898,640	因撙節經費,致有賸餘數。	
編制內人員出缺未及補實,致有賸餘數。	8	96,918	因撙節經費,致有賸餘數。	
主要係油症患者週屬撫慰金申請人數較預計少,後續將持續加強宣導,透過縣市政府、鄰里長辦公室及醫院廣為周知本撫慰金相關訊息。因未動支,致有賸餘數。	8	16,214	因撙節經費,致有賸餘數。	
		0		
		1,011,772		
		1,057,142		

衛生福利部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 事 費 別	預 算 數			決 算 數(2)
	原 預 算 數	預 算 增 減 數	合 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05,234,000	0	205,234,000	147,016,685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1,200,000	0	1,200,000	363,300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8,642,000	0	8,642,000	6,529,302
六、獎金	62,209,000	0	62,209,000	40,062,502
七、其他給與	6,218,000	0	6,218,000	3,331,367
八、加班值班費	10,792,000	0	10,792,000	6,594,303
九、退休退職給付	6,829,000	0	6,829,000	3,776,231
十、退休離職儲金	17,099,000	0	17,099,000	32,078,815
十一、保險	19,031,000	0	19,031,000	14,772,248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337,254,000	0	337,254,000	254,524,753

國民健康署

分析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3)=(2)-(1)	百分比(3)/(1)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0		0	0	
-58,217,315	-28.37	226	199	編制內人員出缺未及補實，致有賸餘數。
-836,700	-69.73	1	1	約聘僱人員待遇較預計減少，致有賸餘數。
-2,112,698	-24.45	22	15	超額出缺不補駕駛退離，致有賸餘數。
-22,146,498	-35.60	0	0	0. 考績獎金實支17,705,669元。 2. 特殊公勤獎賞實支115,200元。 3. 年終工作獎金實支20,472,289元。 4. 其他業務獎金實支1,769,344元。 5. 編制內人員出缺未及補實，致有賸餘數。
-2,886,633	-46.42	0	0	編制內人員出缺未及補實，致有賸餘數。
-4,197,697	-38.90	0	0	0. 1. 超時加班費實支1,293,425元，未逾90年度實支數額之八成計1,295,000元。 2. 編制內人員出缺未及補實，致有賸餘數。
-3,052,769	-44.70	0	0	0 因實際退休人數較預計人數少，致有賸餘數。
14,979,815	87.61	0	0	0 因應勞基法第56條修正施行，提撥足額退休準備金至本署勞工準備金專戶。
-4,258,752	-22.38	0	0	編制內人員出缺未及補實，致有賸餘數。
0		0	0	0 非以人事費進用之人數及決算數： 1. 臨時人員2人，實支數661,257元。 2. 研發替代役12人，實支數6,969,191元。 3. 勞力外包公司之派遣人力27人，實支數16,369,159元。 4. 勞務承攬進用26人，實支數13,612,164元。
-82,729,247	-24.53	249	215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壹、通案決議部分																
(一)	<p>1. 10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釋股收入 380 億元不予保留。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釋股收入 380 億元如下表，倘財政狀況良好，原則不予出售；釋股對象以 政府四大基金為限，釋股費用併同調整。：</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5%;">預算編列單位</th> <th style="width: 45%;">釋股標的</th> <th style="width: 30%;">釋股收入</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財政部</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作金庫金融控股公司</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5億元</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交通部</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華電信公司</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80億元</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行政院</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台灣積體電路公司</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55億元</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計</td> <t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80億元</td> </tr> </tbody> </table>	預算編列單位	釋股標的	釋股收入	財政部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公司	45億元	交通部	中華電信公司	80億元	行政院	台灣積體電路公司	255億元	合計		380億元	非本署主政業務。
預算編列單位	釋股標的	釋股收入															
財政部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公司	45億元															
交通部	中華電信公司	80億元															
行政院	台灣積體電路公司	255億元															
合計		380億元															
(二)	<p>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p>1.油料：統刪 30%；另隨同減列交通部辦理離島載客船舶油價補貼 0.07 億元、公路總局辦理公共運輸油價補貼 1.05 億元。</p> <p>2.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10%。</p> <p>3.委辦費：除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主管、教育部主管、法務部主管、勞工保險局、職業安全衛生署危險性機械及設備檢查與管理、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屠宰衛生檢查、畜禽藥物殘留檢測及檢疫偵測犬業務、衛生福利部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健全醫療衛生體系、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推動身心障礙醫療復建網絡、社會救助業務、保護服務業務、規劃建立社會工作專業、推動性別暴力防治相關預算、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社會及家庭署辦理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文化部主管不刪；智慧財產局</p>	遵照決議事項辦理。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工業局工業技術升級輔導計畫、標準檢驗局及所屬辦理國家度量衡標準實驗室整體運作與發展及民生化學計量標準計畫統刪 1%外，其餘統刪 10%，其中大陸委員會、考試院、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農業委員會、茶業改良場、疾病管制署、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保險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4.一般事務費：除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主管、體育署、法務部主管、智慧財產局、工業局工業技術升級輔導計畫、勞工保險局、衛生福利部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健全醫療衛生體系、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推動身心障礙醫療復建網絡、社會救助業務、保護服務業務、規劃建立社會工作專業、推動性別暴力防治相關預算、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辦理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聘用照顧服務員及護理人員相關預算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國家發展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p>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中小企業處、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種苗改良繁殖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海岸巡防署主管、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證券期貨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5.軍事裝備設施、房屋建築、車輛及辦公器具、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除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外交部駐外機構業務計畫、體育署、法務部主管、衛生福利部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保護服務業務相關預算、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海洋巡防總局艦艇歲修及機械儀器養護費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國史館臺灣文獻館、中央研究院、行政院、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考試院、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林業試</p>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漁業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中央健康保險署、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海岸巡防署主管、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6.國內旅費：除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主管、警政署及所屬、體育署、法務部主管、工業局工業技術升級輔導計畫、衛生福利部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健全醫療衛生體系、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推動身心障礙醫療復建網絡、社會救助業務、保護服務業務、規劃建立社會工作專業相關預算、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社會及家庭署辦理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國史館臺灣文獻館、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考試院、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社會及家庭署、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檢查局、臺灣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國外旅費：除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總處及所</p>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屬、國立故宮博物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委員國會交流事務費、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外交部主管、體育署、法務部主管、衛生福利部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推動身心障礙醫療復建網絡、保護服務業務相關預算、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社會及家庭署辦理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文化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行政院、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考試院、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計部、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青年發展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水利署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勞工保險局、勞動力發展署及所屬、職業安全衛生署、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p>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項次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內容	辦理情形
	<p>、農糧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檢查局、臺灣省政府、臺灣省諮議會、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8.出國教育訓練費：除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駐外機構業務計畫、法務部主管、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文化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消防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環境保護署、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基本行政維持、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審計部、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房屋建築及設備費、外交部駐外機構業務計畫、購置駐外機構館舍計畫與汰換駐外機構公務車預算、法務部主管、勞工保險局、動植物防疫檢疫局高雄分局檢疫行政大樓興建工程、衛生福利部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健全醫療衛生體系、醫事人力培育與訓</p>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練、社會救助業務、保護服務業務相關預算、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辦理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海岸巡防署臺北港海巡基地、海洋巡防總局艦艇大修經費及強化海巡編裝發展方案不刪；科技部增撥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統刪 1%；文化部主管統刪 3%；國立故宮博物院故宮南部院區籌建計畫統刪 4%；教育部主管統刪 7%外，其餘統刪 8%，其中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內政部、役政署、國防部、財政部、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蒙藏委員會、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海洋巡防總局、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p>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證券期貨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0.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中央研究院、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教育部主管、法務部主管、勞工保險局、漁業署捐助各級漁會辦理臺灣地區各漁業通訊電臺營運輔導、衛生福利部捐助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發展計畫、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社會救助業務、保護服務業務、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健全醫療衛生體系、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辦理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及建置長期照顧服務體系暨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文化部主管、科技部對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與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之捐助不刪；經濟部科技預算、智慧財產局、工業局工業技術升級輔導計畫統刪 1%外，其餘統刪 5%，其中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國防部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核能研究所、桃園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1.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一般性補助款、教育部主管、法務部主管、衛生福利部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社會救助業務、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辦理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及建置長期照顧服務體系暨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文化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役政署</p>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觀光局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2.人事費：除退休退職給付、人事行政總處退休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調整準備、國立故宮博物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不含委員問政油料補助費）、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主管、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主管、體育署、法務部主管不刪；立法院主管委員問政油料補助費統刪 30%外，其餘統刪 1%，其中中央研究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地方行政研習中心、檔案管理局、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考選部、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p>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廣播電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水利署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林務局、水土保持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海岸巡防署主管、證券期貨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3.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 2 億元。</p>	
<p>(三) 近來國際原油價格持續重挫，國內汽、柴油價格亦不斷下跌；日前中油再度宣布自 2015 年 1 月 12 日起調降各式汽、柴油價格，其中 95 無鉛調降為每公升 24.6 元，較編製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按每公升 35.1 元編列，已有大幅差距；爰予減列 104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油料費 30%；另年度預算執行中，若遇油價大幅波動，則在油料用量之共同標準範圍內，各機關應依以下原則辦理，主計總處並應追蹤控管執行情形：1.油價下跌時，按實際油價覈實列支，結餘部分並不得移為他用。</p> <p>2.油價大幅上漲，致所須經費不足時，得以各機關第一預備金支應；若嚴重不敷，得申請動支第二預備金。</p>	<p>遵照決議事項辦理。</p>
<p>(四) 針對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中有關「自由經濟示範區」相關預算共計編列 75 億 9,945 萬 5,000 元，包括：國家發展委員會編列 1,670 萬元、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編列 20 萬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編列 3 億 8,573 萬元、衛生福利部編列 1 億 4,600 萬元、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1,000 萬元、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6,400 萬元、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34 億 3,715 萬 1,000 元、航港建設基金 35 億 3,477 萬 4,000 元、農業特別收入基金 490 萬元。經查，「自由經濟示範區規劃方案」於 102 年 8 月啟動第 1 階段推動計畫，自貿港區為自由經濟示範區第 1 階段之核心，惟推動效益</p>	<p>非本署主政業務。</p>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卻未如預期，無法彌補我國港埠整體進出口貨物流失量，且入駐港區事業數及進用員工人數未見成長，此外，再以我國自由貿易港區歷年來入駐港區事業家數及進用員工人數觀之，推行自由貿易示範區計畫後，入駐港區事業數及進用員工人數亦未見明顯成長；另示範區 104 年度關鍵績效指標考核面向不足，且跨機關間衡量標準不一，有欠妥適。另，有鑑於「自由經濟示範區規劃方案」尚未三讀通過，各部會即逕自編列該預算執行計畫，實有未當。事實上，就政府不斷宣傳國際的案例：韓國仁川自經區言之，現已證明也將面臨推動困難之困境，事實上，由於外國人移住率過低、招商不易、無法吸引國外資金流入，以及對本國企業限制過多等因素，近年來韓國各界對仁川自經區的發展狀況，出現了諸多的批判。而面對中國上海自貿區實施一年來發現，其光環不但嚴重消退，實施成效更是完全不如預期，但台灣卻為了企圖與中國對接，不斷以此推銷台灣自經區的設立優勢，用錯誤的觀念及手段，實難以帶動台灣經濟升級，更無法為台灣悶經濟注入新的成長動力，且因示範區特別條例尚未審議通過。準此，除交通部自由港區等海空港建設、國家發展委員會、經濟部、衛生福利部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等既有不涉及落實自由經濟示範區特別條例相關預算得編列執行外，其餘不得編列。</p>
(五)	<p>鑑於多數財團法人收入來源主要依賴政府之補助與委辦收入，或以行使公權力特定政策任務為設置目的，且各該薪資待遇均已相當優渥。因此，相關福利經費之支用更應摶節，避免造成外界觀感不佳，或有浪費政府資源之嫌。爰自 104 年度起，各財團法人除應比照公務人員取消交通補助費外，亦不得再發放高層主管之房屋津貼。</p>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形
<p>(六) 根據審計部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總計 152 個，基金總額高達 2,423 億 8,298 萬餘元。然諸多財團法人財源自籌能力不足，高度仰賴政府財源挹注；依決算審核結果，152 個財團法人 102 年度 營收來自政府捐補助（不含捐助基金）或委辦之金額高達近 470 億元，超過年度整體收入之 50%。其中有 60 家政府捐補助及委辦經費占其年度收入比例逾 50%，當中有 42 家超過 70%，逾 90%者亦不在少數。</p> <p>事實上，許多財團法人或已達成設置任務，或因時空環境變遷致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功能重疊，或已不具實質效益……，本院審查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決議：「……要求各該主管機關於 6 個月內針對所捐助財團法人之設置目的、工作計畫、經費運用、財務狀況、營運績效等，以及任務已達成、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等之財團法人，應向立法院提出評估報告及退場計畫。」惟迄今僅見公設財團法人不斷設置，卻未見有退場或整併者；長此以往，不僅浪費行政資源，更將形成政府財政負擔。</p> <p>爰此，104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含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應就所主管財團法人設置任務已達成、或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或績效不彰、或性質或業務相近者，提出具體之退場或整併計畫及時程，並向立法院各該委員會報告。</p>	<p>非本署主政業務。</p>
<p>(七) 公教人員保險法中訂有「眷屬喪葬津貼（最高 3 個月薪俸額）」，而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中，亦列有眷屬死亡之「喪葬補助（最高 5 個月薪俸額）」之生活津貼，惟該「生活津貼」之規定，並未有法源依據。公教人員保險既已有眷屬喪葬給付，實已不須再另行由政府預算編列所謂「喪葬補助」，且補助標準還過於保險給付。其他社會保險，如「勞工保險」，亦係將眷屬死亡之喪葬津貼列入</p>	<p>非本署主政業務。</p>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保險給付項目，而未有其他政府補助。基於該「喪葬補助」生活津貼係無償性之補助，與保險給付係立基於「保費」之交付而生之補償不同，不應以「月俸」作為補助標準，況月俸愈高者，反而獲得政府愈多之補助，亦有違常理；現行軍公教人員喪葬補助以事實發生當月之薪俸額做為補助基準尚有斟酌空間，建請行政院於 6 個月內檢討研議其合理性。</p>	
(八)	<p>根據行政院主計總處訂定之「用途別預算科目分類定義及計列標準表」第一點規定「各機關應詳實按照所管費用性質，就用途別預算科目定義範圍，確定各項費用應歸屬之科目」。惟查部分機關或對定義範圍未盡清楚，或有明知卻仍未照規定歸類之蓄意，例如，明知須列為委辦費，卻以委辦費每年均會被立法院統刪為由，將相關經費改列為「一般事務費」；或明知實際用途為補助，須於預算書中表列，並於機關網站上揭露，卻以「分攤」經費為由改列為「一般事務費」，逃避監督。爰要求行政院應通令各機關單位確實依照所訂標準編製預算，主計單位並應盡預算編審之責，確實審核；日後經查出有未依規定編製預算者，機關單位首長、相關人員應予懲處。</p>	遵照決議事項辦理。
(九)	<p>由於各界對於政府部門帶頭使用派遣人力多所撻伐，行政院於 99 年即鼓勵行政部門辦理勞務採購時，應優先評估以勞務承攬方式辦理；但從行政院各部會及所屬進用之承攬人力的工作內容觀之，多數工作要派機構仍須直接行使指揮監督權，而各部會卻為配合行政院降低派遣勞工人數之要求，特意忽略派遣與承攬之差別，導致派遣人力人數雖然降低，但勞務承攬卻不斷增加之怪象。</p> <p>經查，依民法規定：承攬謂當事人約定，一方為他方完成一定之工作，他方俟工作完成，給付報</p>	非本署主政業務。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酬之契約，在承攬業者依承攬契約而指派所屬勞工（擔任履行輔助人）至定作人處提供勞務之場合；勞動承攬外觀上似乎與勞動派遣相近，但二者間主要差異在於：承攬業者並未將指揮監督權讓與定作人，而勞動派遣部分，要派機構則可直接指揮監督使用派遣勞工。勞動部為勞政最高主管機關，未明確定義派遣及承攬造成各界多有誤解，已屬失職；而行政院對勞務承攬不斷增加之怪象，非但視而不見，且昧於事實，放任各部會將應運用勞動派遣人力之事項，任意以勞動勞務承攬為之，尤屬不該。</p> <p>爰要求行政院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責成勞動部明確定義勞動派遣與勞務承攬，並提出相關檢討報告及改善計畫與具體實施期程。 2. 責成勞動部會同人事行政總處，訂定「行政院運用勞動派遣及勞務承攬之應行注意事項」。 3. 於 104 年度起逐步要求各部會通盤檢討勞務採購時勞動派遣及勞務承攬人力運用之需求。 4. 依勞動部之定義，於 105 年度起中央政府總預算書內明列勞動派遣及勞務承攬人力實際運用情況。 	
(十)	<p>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6 條第 1 項第 14 款明文規定，雇主應針對防止為採取充足通風、採光、照明、保溫或防濕等引起之危害，提供勞工必要的安全衛生設備及措施。同法第 26 條亦規定，事業單位以其事業之全部或一部分交付承攬時，應於事先告知該承攬人有關事業工作環境、危害因素既本法及有關安全衛生規定應採取之措施。</p> <p>查承攬立法院院區清潔廠商第一社會福利基金會卻只提供員工短袖制服，即便寒流低溫特報，員工在戶外低氣溫環境工作只能自行添加薄長袖衣物於短袖衣服內，與其他在院區內行走身著保暖外套其他人員相較保暖性不足。顯然，立法院與基金會要求員工於低氣溫戶外工作，基金會未提供任何禦寒保護措施，立法院也未善盡告知督促之</p>	<p>遵照決議事項辦理，另本署清潔勞務承攬商均已提供戶外工作員工防風保暖之制服，亦將相關規定列入 105 年度勞務承攬契約。</p>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責任。</p> <p>次查政府採購網統計資訊，第一社會福利基金會亦承攬多家公家機關清潔勞務採購案，包含監察院、科技部、高速公路局北區工程處、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等等中央政府機關單位。為避免基層勞工因工作遭逢職業傷病，政府機關應依職業安全衛生法，善盡事業單位督促承攬商符合相關法令之責任，爰要求各政府機關應優先督促清潔勞務承攬商針對戶外工作之員工提供防風保暖之制服。</p>	
(十一)	<p>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自 101 年被前行政院長江宜樺降級為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後，功能不彰，未能確實保護消費者，在歷次食安風暴中，也未能發揮領頭羊角色保護消費者權益、提出團體訴訟，顯見當初行政院組改決策之不當。尤其現行產業類別多元、消費項目與爭議更是日新月異，消費者保護法裡的定型化契約範本早已不符時代所需，許多民眾根本不知道消費者保護法能申訴及調解消費爭議，遠不如媒體的爆料專線。爰要求行政院應強化消費者保護處職能，並與食安辦公室定期溝通協調，定期就特定產品稽查，以維護消費者權益。</p>	非本署主政業務。
(十二)	<p>行政院各部會每年皆編列龐大數額之捐、補助費，有的部會之捐、補助費幾乎占其整體預算九成。其中有為數不少的捐、補助費，係對團體及私人補助，惟如此龐大金額之預算，許多部會及所屬卻未於官方網站設有專區，致民眾及團體無法簡便查詢到所需之申請捐、補助費規定，而經常錯失申請時機，甚或因不知有相關捐、補助費，致使本身權益受損。為便利人民共享及公平利用政府資訊，保障民眾知的權利，爰要求行政院及所屬應 要求各部會應將「申請捐、補助費用之相關辦法」列入網頁「政府資訊公開」專區內，</p>	本署業將「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補(捐)助作業要點」及「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審議作業要點」等業務補(捐)助作業相關規定，置於國民健康署署網「政府資訊公開」專區「九、支付或接受之補助」內。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以利民眾查閱。	
(十三)	行政院於 93 年為建立公報制度，統一刊載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涉及人民權益之法令等重要事項，以達政府資訊主動公開及保障人民權益之目的，特發行「行政院公報」，並建置「行政院公報資訊網」。惟查該網站部分法規命令、行政規則等修正發布之資訊，並未檢附條文總說明及對照表，人民難以得知政府機關修正之理由與必要性。爰要求行政院公報未來刊載法規，應一併檢附條文總說明及對照表，以便利人民共享及公平利用政府資訊，保障人民知的權利，增進人民對公共事務之瞭解、信賴及監督，並促進民主參與。	遵照決議事項辦理。
(十四)	為避免濫用政府預算播送形象廣告違反行政中立原則並影響選舉公平，總統副總統任期屆滿前一年內，政府政令宣導廣告應限於社會治安維護、交通秩序疏導、災害防救、傳染病防治、環境保護、節約能源或新法令及政策實施等之宣導廣告，不得播送其他政治性宣導廣告。	本署使用政府預算進行政策宣傳廣告，均依法辦理並遵守行政中立，撙節開支。
(十五)	鑑於原住民族及離島等地區因地理環境特殊，受限於交通不便，醫療資源及健康照護服務相較台灣本島，普遍有不充足與不完善之情形。為使該等地區民眾獲得平等之完善醫療與照顧，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有關「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醫療、照護、保健相關服務所需及資源建置之相關預算」，請行政院責成主計總處及相關機關覈實配賦額度。	非本署主政業務。
(十六)	有鑑於臺大醫院兒童醫院已於 103 年 8 月 1 日正式開幕，肩負國家社會大眾之深刻期望，基於兒童是國家未來的重要棟樑，其健康代表著國家未來的競爭力，惟面對少子化問題日益嚴重的台灣，兒童健康問題卻仍未受到政府高度重視。基此，為落實臺大醫院兒童醫院提供國家級兒童醫療服務、研究及教學之任務，特建請教育部與衛生	非本署主政業務。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福利部自 104 年度起，應於業務計畫中，匡列預算納入兒童醫學相關研究主題（例如：一般兒科教學研究、兒童急診教學研究、兒童不當對待（虐待）教學研究、兒童健康福祉 指標教學研究、兒童社區醫學教學研究、青少年醫學教學研究……等等相關研究），並提撥一定比例預算、專款專用做為兒童醫院之臨床教學研究用途，以培養我國兒童醫療與保健人才、照顧轉診難症兒童，及增進我國兒童健康及福祉，並提高我國兒童醫療照顧水準，落實臺大醫院兒童醫院 捍衛國家兒童健康之使命。	
(十七)	中華民國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有關公務部分各單位預算之審查，歲入、歲出之各款、項、目涉及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如營業盈餘或作業贖餘繳庫等項目），審查報告本應予「暫照列，俟附屬單位預算審議確定，再行調整。」惟倘委員會在審查時，已就該部分預算作成實質上之增刪調整或相關決議，審查總報告仍應尊重委員會審查結果，並予照列。	非本署主政業務。
(十八)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四家公司 100 年度經營績效獎金適用 96 年修正之「經濟部所屬事業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辦理。	非本署主政業務。
	貳、各組審查決議部分	
	二、歲出部分	
	第 20 款第 5 項 國民健康署	
	國民健康署原列 29 億 0,836 萬 2,000 元，減列第 1 目「科技發展工作」200 萬元〔含「國人健康監測研究」1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活躍老化相關議題之研究」1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其餘均照列，改列為 29 億 0,636 萬 2,000 元。	
	本項通過決議 13 項：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項 次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一)	<p>104 年度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科技發展工作」中編列「重要婦幼健康問題之研究調查與改進」預算540 萬元。</p> <p>國民健康署於8 月27 日對外公布將提出「人工生殖補助方案」，該計畫編列於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P4-51）「辦理經濟弱勢生殖健康服務方案」，經費總計3,000 萬元。然國民健康署對於即將上路之補助政策，尚缺乏國際相關政策之規劃細節、成效、補助標準……等資訊，令人質疑何以輕易推動此一政策。</p> <p>爰凍結「科技發展工作」項下「重要婦幼健康問題之研究調查與改進」之預算50 萬元。待國民健康署針對「國際間人工生殖補助政策」之政策資訊完整收集，並至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本項決議於104 年2 月26 日以部授國字第1041000026 號函請立法院安排報告議程，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於104 年4 月23 日會議審查通過，准予動支，並經立法院於104 年5 月27 日台立院議字第1040703229 號函復在案。</p>
(二)	<p>104 年度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國民健康業務—預防保健服務」計畫編列22 億8,252 萬4,000 元（含業務費1,835 萬3,000 元），主要係以補助相關醫療費用方式辦理包括成人、婦幼及兒童之各項預防保健業務，係屬國民健康署每年最主要之業務。</p> <p>1. 主要辦理1 項兒童預防保健、1 項婦幼預防保健及1 項成人預防保健業務，業務量較103 年度減少，故業務費亦應隨同調降。</p> <p>2. 委託「辦理預防保健服務專案管理計畫」450 萬元已行之有年，應已建立標準作業模式，故其計畫似無必要性。</p> <p>3. 其次，應特別注意與並定期落實稽查醫療院所是否有針對「預防保健業務」詐領健保費情形？</p> <p>綜上，為撙節政府支出，爰凍結五分之一，俟衛生福利部針對上述問題提出說明及檢討改進之方案，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本項決議於104 年2 月26 日以部授國字第10410000261 號函請立法院安排報告議程，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於104 年4 月23 日會議審查通過，准予動支，並經立法院於104 年5 月27 日台立院議字第1040703230 號函復在案。</p>
(三)	<p>104 年度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科技發展工作」</p>	<p>有關婦幼健康問題之三項連續型研究調查與改</p>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項下「重要婦幼健康問題之研究調查與改進計畫」委辦費 490 萬元，係為委託研究我國推動孕婦乙型鏈球菌篩檢服務品質及成效、委託研究母乳哺育經濟效益評估研究、委託研究外籍配偶建卡管理對其生育保健之服務成效評估研究等 3 案，其均為連續型計畫。爰要求衛生福利部應確實管考該計畫執行進度，請國民健康署年度計畫完成後 1 個月內將成果報告送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p>	<p>進計畫之辦理情形如下：</p> <p>一、我國推動孕婦乙型鏈球菌篩檢服務品質及成效：103 年研究計畫（第 1 年）結果顯示：在乙型鏈球菌篩檢全面實施後，新生兒感染早發性及晚發性乙型鏈球菌相關疾病的比率皆顯著下降，且無新生兒罹患相關疾病後的致死案例，篩檢已見成效。本(第 2 年)計畫期程為 104 年 4 月 17 日至 105 年 4 月 16 日止；後續將依決議事項，依限於年度計畫完成後將成果報告送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p> <p>二、外籍配偶建卡管理對其生育保健之服務成效評估研究：結果顯示：外籍配偶對生育健康指導重視度最高的前三項為「告知按時接受預防接種」、「教導生產徵象及危險徵兆，例如異常出血」、「教導嬰幼兒照顧方法及育兒知識」；對生育健康指導滿意度最高的前三項為「告知按時接受預防接種」、「教導未經醫師處方不可自行服用藥物」、「教導定期接受孕前健康檢查」。將依研究成果建議修訂外籍配偶生育健康管理計畫，並依限於年度計畫完成後將成果報告送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p> <p>三、母乳哺育經濟效益評估研究：經 2 次流標，業於 104 年 10 月 16 日完成委外研究之簽約，計畫期程：104 年 10 月 16 日至 105 年 10 月 15 日止。將於計畫執行完成後將成果報告送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p>
(四)	<p>國民健康署自 1992 年開始推廣母乳哺育政策，至今 20 多年，母乳哺育經濟效益已無須再待效益評估。但母乳哺育政策宣傳應進行細緻調整，不能將餵母乳與否和母愛展現畫上等號，應重視哺乳過程</p>	<p>本案需求規格已依 103 年主決議將「..強化一般孕期產婦體重變化及其相關影響因素探討、建立一般孕婦體重管理模式」納入，並以 103 年 12 月 22 日部授國字第 1030402935 號函復立法院社</p>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的繁複和艱辛。政府應推廣母乳哺育非唯一的方法，應重視母親主體性和需求，不應該讓立意良善的母乳哺育之推行，反而造成新的壓迫來源。103 年主決議亦有「……要求母乳哺育經濟效益 評估研究應納入並強化本國懷孕婦女孕期體重增加相關議題研究」惟 104 年度本計畫之需求說明書中，需求規格為「……母乳哺育對婦女生產前後之體重變化等」，國民健康署應依 103 年主決議內容：強化一般孕期產婦體重變化及其相關影響因素探討、建立一般孕婦體重管理模式，並據以修正需求說明書重新招標，並於上網公告後將需求說明書送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p>	<p>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p>
(五)	<p>104 年度國民健康署「科技發展工作」項下編列「成人及中老年健康促進相關議題之研究」，其中編列委辦費用 1,025 萬元，為委託研究健康促進介入對預防代謝症狀（候）群及糖尿病評價研究計畫、委託研究慢性腎臟病危險因子世代追蹤研究等 2 委託案。根據臺灣腎臟醫學會 2007 年透析登錄資料顯示，造成國人新增洗腎的 3 大原因分別是：糖尿病（占 43.2%）、腎絲球腎炎（占 25.1%）及高血壓（占 8.3%），而 2012 年臺灣糖尿病患者高達 145 萬人，顯見三高控制對預防慢性腎臟病之重要，國民健康署預防篩檢費用年年增加，但三高發生率卻未減緩，爰國民健康署應對三高預防提出更積極之方式，並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供書面報告。</p>	<p>一、本案書面報告業依立法院決議 2 個月內於 104 年 2 月 17 日部授國字第 1040600108 號函復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p> <p>二、有關減緩國人三高發生率之三高預防保健積極作法書面報告內容是以預防為首，透過降低 WHO 所提之非傳染病四大危險因子（吸菸、缺乏運動、不健康飲食及不當飲酒）等策略，從前端預防三高之發生，再透過成人預防保健服務及社區篩檢服務策略以能早期發現、早期介入，此外對於已經三高個案之民眾，透過疾病照護網絡，來強化病人之健康促進及照護管理。</p>
(六)	<p>104 年度國民健康署科技發展工作項下社區及職場健康傳播與健康風險研究預算 776 萬 7,000 元，其中委辦費編列 509 萬元，為委託研究職場周全性健康促進模式之發展與成效評估、委託研究發展我國職場促進身體活動量之模式及委託就開發及建置臺灣 GIS 致胖環境監測系統，經查 103 年度預算書，本項計畫委託研究項目皆與去年相同，爰國民健康署應有效配置預算並節節使用，並於年度計畫完成 1</p>	<p>有關職場健康等三項計畫之辦理情形：</p> <p>一、「職場周全性健康促進模式之發展與成效評估」104 年度計畫業於 104 年 9 月 15 日決標，刻正執行中，將於 105 年 1 月 15 日前繳交期中報告，預定於 105 年 6 月 30 日辦理完成，故預定於 105 年 7 月 31 日前提送本計畫之成果報告。</p> <p>二、「發展我國職場促進身體活動量之模式」</p>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個月內提送成果報告至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p>係 2 年期連續計畫，104 年度計畫已於 104 年 12 月 31 日執行完成，將於 105 年 1 月 31 日前提送本計畫之成果報告，刻正簽辦中。</p> <p>三、「開發及建置臺灣 GIS 致胖環境監測系統(103-104 年)」係 2 年期連續計畫，103 年度計畫已於 104 年 5 月 27 日辦理驗收，並於 104 年 6 月 4 日奉核，104 年度後續擴充案執行期程為 104 年 7 月 15 日至 105 年 7 月 14 日，並將於計畫完成前提送全案成果報告。</p>
(七)	<p>104 年度國民健康署「科技發展工作」計畫新增編列活躍老化相關經費 7,560 萬元，包括：「活躍老化監測與資料整合分析經費」3,500 萬元，「活躍老化相關議題之研究經費」1,800 萬元，「高齡友善健康照護經費」860 萬元，「癌症病人健康素養經費」200 萬元，以及「活躍老化資料倉儲及決策支援系統」1,200 萬元，因應我國人口逐年老化，衛生福利部及國民健康署已推動高齡醫學相關政策，各公立醫院亦提供高齡病患若干醫療服務，惟高齡病患之醫療品質仍亟待改善，僅以環境監測及照護機構認證效益之評估作為計畫重點，恐無法對高齡病患之醫療品質產生改善效果，建請實質推動並促請改善我國老年醫學整合式照護及醫療品質，達成失能預防與活躍老化的目的，衛生福利部應該整合各司署資源，提出具體獎助計畫及預估達成效之詳細報告，並於 3 個月內將計畫規劃情形，以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p>	<p>一、本案業依立法院決議，於 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綜整醫事司、中央健康保險署、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及本署等單位具體獎助計畫與成效報告，於 104 年 2 月 13 日函復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p> <p>二、因應我國人口逐年老化，衛生福利部已進行各項高齡醫學相關政策，並整合各司署資源，實質推動我國老年醫學整合式照護及提升醫療品質等各項計畫，項目包括：整合性醫療服務模式建立；推動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架構及認證制度，促使健康照護機構提供高齡友善服務；推動「高齡友善城市」，營造高齡友善環境等，以達成預防失能及活躍老化目的。</p>
(八)	<p>世界衛生組織 WHO 早已宣稱，在空氣污染防治上，政府應有跨部會作為，空污物質對於呼吸道疾病及心臟病患者、嬰幼兒及老人，影響甚鉅，故健康照護部門應扮演領導中心角色。行政院環境</p>	<p>一、本署 104 年 2 月 16 日部授國字第 1040200187 號函復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有關該案辦理情形。</p> <p>二、本案辦理重點及相關說明如下：</p>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保護署2012年5月後已增訂PM2.5空氣品質標準，2014年10月開始，新增即時PM2.5指標，惟衛生單位應加強空氣污染對人體健康之宣導，教育部應多注意中小學校園空氣品質對學童健康之影響。爰要求國民健康署應加強辦理「向國人宣導與衛教空污對健康的影響、避免於空污超標時進行戶外活動」及「協調教育部共同訂定中小學空氣污染防制宣導與衛教實施計畫與時程」，並於3個月內將辦理情形以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另「協助教育部及環保署清查工業區週界3公里範圍內之高風險中小學童健康」，並於6個月內將辦理情形以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p>	<p>(一)有關「向國人宣導與衛教空污對健康的影響、避免於空污超標時進行戶外活動」：本署網站設置細懸浮微粒（PM2.5）健康自我保護專區，並透過署臉書傳播，以及函送與email衛教單張及參考資訊供各縣市衛生局、各健康職場及健康醫院進行衛教傳播。另，本署依據環保署空污警報通知，以新聞稿提醒民眾自我保護，並轉知各地方衛生局進行相關空污衛教傳播。</p> <p>(二)有關「協調教育部共同訂定中小學空氣污染防制宣導與衛教實施計畫與時程」：本署業於104年1月16日召開「中小學空氣污染防制衛教聯繫會議」，並依會議於104年3月12日函送教育部旨揭計畫之建議實施方案、中小學衛教教材及成果提報表予教育部規劃使用，同時函送上述資料予縣市衛生局以協助縣市中小學進行相關衛教。承上，有關「協助教育部及環保署清查工業區週界三公里範圍內之高風險中小學童健康」，依上述會議決議，經濟部工業局104年2月4日工地字第10400135380號函送教育部及副知本署相關清查資料；教育部並另以104年2月1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40016024號函提供前揭中小學之學童健檢資料予本署。</p>
(九)	<p>104年度國民健康署國民健康業務中編列預防保健業務22億8,252萬4,000元，其中補助孕婦產前檢查7億5,702萬元。唐氏症是一種常見的染色體異常疾病，其占有染色體異常個案三分之一，且現行民眾對於自費篩檢接受度及篩檢率相當高。國民健康署103年提送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之「產前檢查增列母血唐氏症篩檢之可行性案」評估報告，載明將依專家建議，優先規劃提高產前遺傳診斷補助額度，以契合婦幼健康需求，減輕</p>	<p>一、本案業於103年12月3日函復立法院在案。 二、另，依104年2月4日總統府公報第7179號公布「104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國民健康署通過決議第(九)項，於104年2月16日函復立法院。內容如下： (一)本部業依專家會議建議及評估規劃後，已於103年11月3日發布將高齡或高風險孕婦產前遺傳診斷檢驗費補助，由原2,000元提高為5,000元。本產前遺傳診斷新補助方案並回溯自103年1月1日施行，每年將有4.6</p>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民眾經濟負擔。請國民健康署於 1 個月內將專家建議之執行情形提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p>萬名孕產婦及其家庭受惠。</p> <p>(二)業於孕婦健康手冊內，在第一、二孕期自費檢查項目中列入唐氏症篩檢及產前遺傳診斷相關衛教資訊。並建置全國性免付費孕產婦關懷諮詢專線及網站，提供孕婦及其家人相關生育保健諮詢及資訊。</p>
(十)	大腸癌連 4 年新增人數最多，近 10 年就增加兩倍，一年超過 1 萬 4,000 人，雖然國民健康署在民國 102 年 6 月起調高大腸癌篩檢陽性個案追蹤費，每案補助 100 至 250 元不等，但是到民國 102 年底止，大腸癌及口腔癌陽性個案完成追蹤率僅只有 65.7% 及 74.4%，爰要求國民健康署應持續以陽性個案追蹤率列入計畫管理指標，並適度提高目標值，以透過品質管理方式提升陽性個案追蹤率及確診率，發揮早期發現早期治療的預防保健功能。	<p>為提高大腸癌篩檢與口腔癌篩檢陽性個案追蹤率，本署於醫療院所、衛生局所、民眾端等面向，推動相關措施，大腸癌陽性個案追蹤率已自 99 年 58% 提升至 103 年 69.1%；口腔癌陽性個案完成追蹤率則自 99 年 66% 提升至 103 年 80.1%。</p> <p>一、列入執行計畫醫院管考指標。</p> <p>二、加強辦理醫師確診教育訓練、提高陽性個案確診追蹤費用。</p> <p>三、補助縣市衛生局設立癌症篩檢管理中心，針對篩檢陽性困難追蹤個案，加強關懷協助確診。</p> <p>四、製作相關確診衛教手冊，提高陽性個案警覺。補助縣市衛生局設立癌症篩檢管理中心，針對篩檢陽性困難追蹤個案，加強關懷協助確診。</p>
(十一)	人類乳突病毒是導致子宮頸癌之主因，抹片檢查則是早期發現子宮頸癌最有效的篩檢工具。然而仍有許多婦女因「害羞」、「怕麻煩」、「不敢上門診」等原因，不願至醫療院所進行子宮頸抹片檢查。為提供多年未做抹片且不願做抹片婦女另一選擇，國民健康署於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中編列「未做抹片婦女人類乳突病毒 (HPV) 檢查」預算 2,000 萬元，針對 36 至 69 歲且 6 年以上未做抹片檢查之婦女，提供 HPV 自採的篩檢，然而推廣仍有待加強。爰此，建請國民健康署除應提升多年未做抹片婦女之子宮頸癌篩檢率，另應強化 HPV 自我採檢之推廣，以落實疾病早期發現、	<p>一、近幾年 30-69 歲婦女 3 年內曾接受子宮頸抹片篩檢率維持在 55-60% (若加上民眾自費檢查等，經電話調查，該比率已達 70% 以上)。</p> <p>二、為提升多年未做抹片婦女子宮頸癌篩檢率，本署透過多元傳播管道加強宣導以提升民眾認知；至社區、職場設站或透過篩檢車提供可近性之巡迴篩檢服務；並將 6 年以上未做篩檢婦女之子宮頸癌篩檢納入 104 年衛生局及醫院的考評指標。</p> <p>三、本署提供多年未做抹片婦女，透過各縣市衛生局(所)辦理 HPV 檢測服務 100-101 年計 9.1 萬名該等婦女接受 HPV 檢測。102 年 HPV</p>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早期治療之目標。	<p>檢測試劑採購，經食品藥物管理署確認投標廠商不符投標規定，致未完成採購與辦理；103 年又因招標規格疑義，致影響公告時間及執行期間，為不影響實際成效，爰該年未公告此採購案。</p> <p>四、由於食品藥物管理署表示至目前尚無核可 HPV 自我採檢套組，本署已請衛生局所公衛護理人員積極協助提供婦女抹片採檢服務，以維護婦女健康，俟食品藥物管理署核可 HPV 自我採檢套組，即辦理 HPV 自我採檢套組之採購。</p>
(十二)	為照顧高齡產婦的胎兒健康，針對 34 歲以上孕婦等可能生出異常胎兒的高危險族群，國民健康署在立法院倡議後提高羊膜穿刺篩檢補助，補助從最高 2,000 元增為 5,000 元，追溯自 103 年元旦起，預估受惠孕婦約 4 萬 6,000 人。有鑑於 34 歲以上孕婦均會進行羊膜穿刺篩檢，且單以母親的年齡做篩檢指標，僅能檢出 20% 的唐氏兒，還有 80% 的唐氏兒是由 34 歲以下的年輕媽媽所生出，爰要求國民健康署研議提高補助及降低補助對象年齡的可行性。	<p>本案業依據立法院第 8 屆第 7 會期提案事項辦理，並由本部綜規司彙辦回復立法院。本署提供綜規司內容如下：</p> <p>一、為照護母嬰健康，提升產前檢查服務品質，本部以國際實證、經驗為基礎；業辦理下列事項：</p> <p>(一)已提供孕婦 10 次產檢、1 次乙型肝炎病毒篩檢、產前遺傳診斷等多項生育遺傳相關服務。</p> <p>(二)此外，在生育遺傳相關服務補助措施部分，自 74 年起，亦依國際實證、優生保健法及優生保健措施減免或補助費用辦法定額補助一般遺傳性疾病檢查及產前遺傳診斷等多項檢驗費用。</p> <p>二、將持續依國際實證及作法定期檢視，並在符合醫療倫理前提下，視預算財源設定優先次序，逐步合理化給付制訂；從實補助費用，減少育齡家庭的經濟負擔。</p>
(十三)	由於政府高度重視婦幼的全人健康促進，使臺灣孕產婦死亡率由 60 年代初期高達每十萬人口有 40 人死亡，已下降至 101 年的 8.5 人；嬰兒死亡率也由每千名活產嬰兒有 15 至 16 人死亡，下降至 101 年的 3.7 人，其中嬰兒死亡率更從 100 年每千名活產嬰兒 4.2	<p>為提升母嬰健康，降低孕產婦死亡率及嬰幼兒死亡率，本署已辦理相關措施如下：</p> <p>一、我國孕產婦死亡率與國際比較：我國 2013 年孕產婦死亡率為每十萬 9.2 人。以 2014 年世界衛生組織(WHO)統計年報排序，在 194 個</p>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人死亡，下降至101年的3.7人，但各項數據跟鄰近的日本相比，仍然高出許多，所以為大幅提升婦女及兒童的健康，衛生福利部依據實證及國際作法，規劃全人為核心的「健康新世代計畫」，總目標將於5年內嬰兒率死亡率減半，至2018年降低至2.1%，由於臺灣少子化問題嚴峻，爰要求國民健康署研議如何能在2016年達到嬰兒死亡率減半之總目標。</p>	<p>會員國中，臺灣孕產婦死亡率排序第32好。進一步與OECD 34個國家比較，我國孕產婦死亡率排序第24名，仍有進步空間。分析主要死因，孕產婦主要死因為產後出血、羊水栓塞。</p> <p>二、我國嬰幼兒死亡率與國際比較：近20年我國嬰幼兒死亡率，由1990年7.6%，降至2014年3.6%，降幅達52%。與WHO194個會員國比較（2013年）：嬰兒死亡率臺灣為第25好，比161個國家低；與OECD34個會員國比較（2013年），臺灣嬰兒排名第22好。</p> <p>三、健康新世代計畫：以生命歷程措施(life course approach)，透過跨部會之各生命歷程(婚育至嬰幼兒成長)健康促進服務政策，達成健康懷孕、安心生產、兒童平安成長之「健康新世代」任務，具體實踐健康的世代正義。計畫任務包括健康懷孕、安心生產及平安成長，期望提昇孕產婦與兒童健康，至2018年降至千分之2.1。</p>

本頁空白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預算數百分比%							執行未達90%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本期實現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本期應付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本期賸餘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合計	累計實現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應付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賸餘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合計
全人健康促進科技政策研究計畫	118,387	118,387	0	118,387	118,387	89,585	0	5,834	95,419	89,585	0	5,834	95,419	75.67%	0.00%	4.93%	80.60%	75.67%	0.00%	4.93%	80.60%	<p>一、為求計畫之執行成效，部分欲招標研究計畫，經嚴格審查，未符合需求者，即不予通過，另行招標，致執行期程延後，未能於年底完成結案，故部分經費予以保留。104年科技經費保留款計22,999千元，計畫經費執行率（含保留款）為95.10%。</p> <p>二、為提升招標成功率，未來將提前進行需求規劃作業，研擬合宜可行之招標計畫規格；並於招標過程函文廣邀相關團體、專院校學者踴躍投標。</p>
建構領航國際之活潑老化監測決策支援系統	69,525	69,525	0	69,525	69,525	45,915	0	5,111	51,026	45,915	0	5,111	51,026	66.04%	0.00%	7.35%	73.39%	66.04%	0.00%	7.35%	73.39%	<p>一、3件103年度開始執行之延續型計畫跨年度執行，導致104年度期程延遲，1件因招標前3次流標導致執行期程延遲，共4件委外計畫未能於年底完成結案，故部分經費予以保留。另，「中老年人身心社會生活狀況追蹤調查」計畫因IRB審查時程延宕，致無法如期完成。104年科技經費保留款計18,469千元，計畫經費執行率（含保留款）為92.61%。</p> <p>二、未來針對多年期計畫應提前評估成效及是否辦理後續擴充，以改善計畫延宕之狀況；若有新增計畫將提前進行需求規劃作業，研擬合宜之招標計畫規格，並於招標過程函文廣邀相關團體、專院校學者踴躍投標，以防流標。另，調查部分已加緊訪查工作，預計於1月底完成訪查作業。</p>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實際執行進度未達預定進度之原因及其改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預定		實際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100.00%	100.00%	80.60%	80.60%	<p>一、為求計畫之執行成效，部分欲招標研究計畫，經嚴格審查，未符合需求者，即不予通過，另行招標。致執行期程延後，未能於年底完成結案，故部分經費予以保留。104年科技經費保留款計 22,999千元，計畫經費執行率（含保留款）為 95.10%。</p> <p>二、為提升招標成功率，未來將提前進行需求規劃作業，研擬合宜可行之招標計畫規格；並於招標過程函文廣邀相關團體、專院校學者踴躍投標。</p>	<p>一、計畫總目標：本項計畫以「延長健康餘命及縮小健康不平等」為願景，規劃涵蓋不同人生階段（Life course approach）五項研究議題，分別為「健康無憂的出生與成長」、「健康和諧的老年」、「營造健康生活與環境」、「改善弱勢/敏感族群健康」、及「強化健康促進政策實證基礎」。</p> <p>二、截至104年12月底目標已達成情形敘述如下：</p> <p>(一)進行「糞便潛血檢查一日法與二日法分析研究」，發現二日法可增加临床上重要病社的偵測率，本研究長期將評估其罹患大腸直腸癌與存活狀況，並以本研究所收集之篩檢相關參數進行成本效益分析，以利研擬推動策略。</p> <p>(二)辦理「職場周全性健康促進模式之發展與成效評估研究計畫」，建立並推動適用於臺灣之「職場周全性健康促進模式」及「量性評估指標」以評估推動成效，提升職場員工身心健康（如：職場員工於介入後，體重異常率由100年的53%，於101年降至49%，且足夠的運動量與攝食三蔬二果比率均增加）。</p> <p>(三)建立第一個全國樣本的出生世代資料庫，本資料庫研究成果可供國家資源適當配置參考，且已發展國內各階段兒童發展簡式量表，供未來非臨床專業領域的兒童發展評估與篩檢應用，以呈現台灣兒童健康現況與問題，作為制定我國兒童健康政策的參考依據。</p> <p>(四)成立「慢性腎臟病世代追蹤研究團隊」釐清各相關因素(如：高血壓、糖尿病、高血脂、肥胖、吸菸、嚼檳榔、不運動、中草藥使用等)與慢性腎臟病(CKD)之因果關係。各項分析結果，可提供政策建議或後續轉譯方向，特別是公共衛生及臨床治療準則的建議，以減緩慢性腎臟病的惡化，及降低高血壓、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發生慢性腎臟病的風險。有助於慢性腎臟病之病因防治策略之優先順序訂定。</p> <p>(五)辦理「健康促進介入對預防代謝症候群及糖尿病評價研究計畫」，已建立適合台灣地區糖尿病前期個案「生活型態改變」介入之衛生教育方案，刻正由正式試驗來評估該介入模式之成效與成本效益。</p> <p>(六)辦理「發展我國職場促進身體活動量之模式計畫」，建立並推動適用於臺灣之「職場促進身體活動量之模式」及進行成效評估，促進職場員工身體活動量。未來將持續進行介入試驗，進行過程紀錄及成果評量、比較，並檢討模式之有效及永續性，確立適用於我國之職場身體活動量促進模式。</p> <p>(七)辦理「開發及建置臺灣GIS致胖環境監測系統」，已進行成果再檢視及文獻探討篩選出54項指標，並經由德菲法及專家會議歸納出13項致胖環境關鍵指標，再進行相關性分析及地理加權迴歸模型分析，確認5項致胖環境重要關鍵指標並進行「臺灣GIS致胖環境監測系統」試作與視覺化。已完成系統開發建議書。</p> <p>(八)辦理「外籍配偶建卡管理對其生育保健之服務成效評估研究」，研究結果顯示，接受過電/家訪的女性外籍配偶之遵從度顯著高於未接受電/家訪者。相關研究成果作為外籍配偶建卡管理政策之施政依據。</p> <p>(九)辦理「外籍配偶建卡管理對其生育保健之服務成效評估研究」，已提出具體可行之外籍配偶建卡管理政策建議及實施方法。</p> <p>(十)完成建置「青少年健康行為調查」、「兒童健康監測」、「青少年健康監測」、「國民營養健康狀況變遷調查」資料庫。</p>
100.00%	100.00%	73.39%	73.39%	<p>一、3件103年度開始執行之延續型計畫跨年度執行，導致104年度期程延遲，1件因招標前3次流標導致執行期程延遲，共4件委外計畫未能於年底完成結案，故部分經費予以保留，另，「中老年身心社會生活狀況追蹤調查」計畫因IRB審查時程延宕，致無法如期完成。104年科技經費保留款計 18,469千元，計畫經費執行率（含保留款）為 92.61%。</p> <p>二、未來針對多年期計畫應提前評估成效及是否辦理後續擴充，以改善計畫延宕之狀況；若有新增計畫將提前進行需求規劃作業，研擬合宜之招標計畫規格，並於招標過程函文廣邀相關團體、專院校學者踴躍投標，以防流標。另，調查部分已加緊訪查工作，預計於1月底完成訪查作業。</p>	<p>一、計畫總目標：本計畫目的旨在整合我國豐富多元的健康資料庫，建構領航國際，跨健康歷程、跨領域之活躍老化監測暨決策支援系統，以帶動健康、科研與產業之升級，強化具實證基礎之政策決策與支援，達到妥善預防與控制，減少照護負擔與失能。因此，本計畫執行包括三大方向：「建構活躍老化指標架構系統」、「發展跨健康歷程、跨層級、跨領域之資料收集與監測系統」、以及「建立活躍老化資料庫與政策支援系統」。</p> <p>二、截至104年12月底目標已達成情形如下：</p> <p>(一)「建構活躍老化指標架構系統」方面，已完成臺灣活躍老化指標的操作型定義及評估制定國內指標可行性，並提出我國活躍老化指數架構之建議。</p> <p>(二)「發展跨健康歷程、跨層級、跨領域之資料收集與監測系統」方面，健康識能部分，已完成臺灣本土糖尿病患、癌症新診斷病人、以及醫療場域就醫者與醫療服務提供者之健康識能評量工具，並完成糖尿病患者健康識能調查；活躍老化影響因素方面，完成臺灣地區退休者退休者退休規劃與健康狀況的基線調查並開始招募企業職場參與介入，完成中高龄者就業問卷調查並提出就業機會與職場環境不利中高龄者就業之發現，完成老人活動問卷調查並提出分析結果可作為運輸系統規劃與改善之參考；完成第一版台灣高齡友善城市指標之建置；完成適用於長者活動搜尋功能-「耆樂通」App之開發；完成早期失智症「醫院模式」、「社區世代追蹤模式」、「社區介入模式」之設計。</p> <p>(三)在「建立活躍老化資料庫與政策支援系統」方面，已完成資料庫與政策支援系統之規劃及分析；完成資料庫、決策支援系統、資料擷取、轉換及載入等軟體安裝與建置並且實機展示；完成「中高龄健康與失能歷程資料庫」、「全民健康基本檔」、「平均餘命計算與解構資料庫」、與「高齡友善環境區域資料庫」之主題式資料庫規劃及加值分析。</p>

主辦會計人員：黃 玲 螢



機關長官：王 英 偉

